

Jiao

PL 30,90
JFENG

蕉風 双月刊

475

BULANAN CHAO FOON (*Dua Bulan Sekali Sahaja*)

NOV / DIS 1996

九六年十一、十二月号

RM1.50

PP 595 / 12 / 95

MITA (P) 078 / 07 / 96



请顺手关门

我准备开门了
我已经抹好了门的把手
（让你很容易开启）
油刷门的颜色
（方便我以后抹去回忆）
我就在门里等待
——纯粹的等待着
等待着

（因为我以为自己是守门员）
同时我也是队长
想遍前面每一个可能性
确定往后无误有效的进攻路线

后来在一个快乐错误的晚上
我绝口不提门的存在
不过你还是闯进来
狠狠的拉我出去

我除了失落感和失恋的心情
之外，就只希望下次你进来时
请顺手关门



文 / 许世强 图 / 刘二刚



吴岸的特色

研究马华文学，尤其是马华文学的诗的发展史，吴岸是一个令人瞩目的名字。他从五十年代开始写诗，即有“拉让江畔的诗人”的美誉。吴岸至今已出版五本诗集。近年来他更在文学理论上作深入的探讨，已出版三本文学评论专集。自从投入文学创作的工作，吴岸对于年轻一辈的文学爱好者都很关心爱护，是一位对年轻一辈文学创作者影响极为深远的著名诗人。

吴岸一向坚持现实主义的创作路线，但是又极其注意诗的表现技巧。他的丰富的生活经验，以及对诗的执着的爱和理论的根基，使他的诗显现一种独特的风格。

本刊创办人姚拓先生于今年九月间荣获由“亚洲华文作家文艺基金会”所颁发的第一届“东南亚资深作家奖”。这是一件快乐的事，请大家告诉大家。

蕉風

目 录

编辑顾问：白 垚
 郑良树
 梅淑贞
 紫一思
 曾梅井

编 辑：姚 拓
 许友彬
 小 黑
 朵 拉

编辑部、出版：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Sdn.Bhd.,
 6 - 10, Jalan T.P.K. ¼,
 Taman Perindustrian Kinrara,
 Puchong, 58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03-5752050, 5755890

经销处：

马来亚图书公司

Malaya Book Co.,
 6 - 10, Jalan T.P.K. ¼,
 Taman Perindustrian Kinrara,
 Puchong, 58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怡和书局

Ipoh Book Co.,
 75, Jalan Market,
 30000 Ipoh.

友联书局

Union Book Co. (Pte.) Ltd.,
 Blk.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紫竹茶坊

Purple Flute Sdn.Bhd.,
 10-D, Jalan Masjid Negeri,
 11600 Pulau Pinang.

【彩色文章】

请顺手关门
 雨季
 守护的神

许世强
 许裕全
 吴 岸

封面内页
 封底内页
 封 底

【编辑人语】

吴岸的特色

编 者

1

【吴岸专辑】

我行吟在婆罗洲山水间
 ——为威海《人与大自然——
 环境文学研讨会》而写

12

灯——赠释继程法师

19

无题三首

19

会馆里的遗像

20

八月十五日

21

无题

22

古瓮

22

鉴评

23

知性与感性之旅，本土色彩与
 时代的缩影——评吴岸的诗

张默、萧萧
 李国七

3

【评论】

“江湖”与“剑”

陈大为

24

——武侠小说的两个重要符征

正邪之辩：

陈大为

31

《笑傲江湖》对武侠陈规的颠覆

【诗】

无奈——致诗人李宗舜

杨 康

38

星图——写给病中的曾秉昌

杨 康

39

我生命和其意义中的一道转弯处

许世强

40

晨起三首

林惠洲

41

童谣，永远的山色

方 路

43

【小说】

旧照片

胡金伦

49

【散文】

寻索

孙天心

58

二记锦鲤

凌江月

63

【封面图画】

荫 (32 x 32 cm)

孙 骥作

◎ 李国七

知性与感性之旅， 本土色彩与时代的缩影 ——评吴岸的诗

引言

没见过吴岸，直到最近，寒暄几句，便匆匆擦身而过。吴岸的诗，倒看得不少，报刊杂志，以及他出版的诗集里。手头上，就有五本诗人的诗集，以出版年表排列如下：

书目	出版年份
1. 《盾上的诗篇》	1962
2. 《达邦树礼赞》	1982
3. 《我何曾睡着》	1985
4. 《旅者》	1987
5. 《榴梿赋》	1991

从出版第一本诗集《盾是的诗篇》到《榴梿赋》，前后相隔三十时空。当然，

诗人与诗的关系应该是在更早期的年月开始的。

三十年，三十年的岁月见证太多人事的迁变，个人、国家、甚至大时代都历经动荡，诗人的作品，无论内容或风格，经过岁月的不断涤洗精检，与时代一起共进退，肯定经历强大而显然的变动。

吴岸的诗，整体上非常写实。他的诗，就是他的生活，他的感情世界，以及他的诗观。至于风格方面，诗人是融合了欧美诗律，以及中国诗的特色，形成一种全新的抒情（或写实）诗体，在奔放自在的空间里，充分地运用俗语、民风、民歌、人文景物，组成一首又一首代表时代的现实派诗章。

细读诗人的五本诗集，似乎陪着诗人走过三十年悠悠的时间走廊，看着诗人的喘息与生活，经验诗人的感情、感慨以及感触，进一步认识诗人生活着的时代与国家背景。这么有时代感，本地色彩的诗人，老实说，非常具备代表性。

关于诗人

丘立基是诗人吴岸的原名，其他笔名包括叶藜、叶草、温戈等。诗人祖籍广东澄海，一九三七年在砂朥越古晋出生。

中学时期开始投稿于新加坡的文艺副刊，渐渐成为文坛上一颗闪亮的星。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二年期间，诗人担任砂朥越华文报文艺副刊《拉让文艺》的主编，并且落力推动当地的华文文学。

不过，因为生活是的变动，一九六六年到一九七六年之十年间，曾经停笔不写。

还好写作是一辈子的事。稍后诗人再度出发，于一九八二年出版诗集《达邦树礼赞》。诗集不只是诗人的个人收获，也是马新诗坛的成绩与骄傲。

常被称为拉让江畔诗人的吴岸，不只写诗，也发表他对马华文学的路向、创作方法及技巧等的看法。诗人也写一些类似评论的序文。他的文学观、诗观、深深影响新一代的写作人，特别是喜欢现代诗的年轻人。

从文学观进一步认识诗人的诗

要认识诗人的诗，就要认识诗人的诗观。一个完全没有诗观的诗人，无论再努力，不过是一些陨石流星，不可能内纳成诗国的主流。

诗人在《马华文学的创作路向》中提出几个要点：

- (一) 以爱国主义为思想基础；
- (二) 继承和发扬现实主义传统；
- (三) 继承与创新；
- (四) 以现实主义理论教育青年作者；
- (五) 生活——现实主义的源泉。

诗人对诗观的诠释深远流远：

“……生活永远是文学创作的源泉。

爱国主义的文学，不能离开生活，一个对国家，对人民、对周围所发生的事物毫不关心的人，能有爱国主义的精神吗？现实主义的文学，更不能离开生活，因为没有从生活中获得题材，根本就无从进行文学创作。

“……所谓现实主义的文学并不是抽象的，而是一定的社会和一定的时代的生活在文学作品中的具体反映……现实主义文学的创作过程，实际上也就是作家从观察、体验生活、分析和概括从生活中所取得的原始材料到塑造典型形象的整个过程……”



1995年，吴岸荣获砂朥越州政府颁发文学奖。
图为接受州文化及社会发展部长之颁奖仪式。

“……作家的生活，存在着一个广度和深度的问题。

“……我们的国家是一个山河壮丽，人民生活多彩多姿的国家。从西部的半岛到东部的砂沙两州，各民族人民正为建立一个美好的社会而辛勤劳动……争取自由美好的生活的过程中，产生过多少风流人物，留下了多少可歌可泣的事迹。

“……应该认识到参与社会社会，了解各民族各阶层人民生活的重要性，自觉地扩大自己的生活圈子，在生活中吸取题材和养料，创造出具有爱国主义思想的现实主义作品……”

从诗人的诗观，我们可以看到，诗人从小我出发，已经走进大我的阶段。就让我们以诗人的文学观作为指南，出发去认识诗人的感性与知性之旅，更进一步认识诗人诗的天空。

《盾上的诗篇》

《盾上的诗篇》是诗人青少年期的作品。当时的诗人，不过二十岁上下。二十岁的青年人，看东西的角度、感情的澎湃与激动，当然跟后来的他不一样。不过，他可是实在的生活着，并且对生活有真实的情感。所以，就象杏影在《拉让江畔的

诗人》里指出的，《盾上的诗篇》有很清新的气味，语言突出新鲜，却一点也不艰深，所表达的情感也亲切动人。

从《盾上的诗篇》，我们可以看到诗人的生活，我们的先辈，或者我们本身，我们都一样读书、生病、做梦、郊游，拥有类似的、都人事的感觉、感慨与感情。

虽然诗人在后记里补充，《盾上的诗篇》里，有过分浓厚的忧郁色调，有过分低沉的旋律。诗人认为这是因为当时社会环境的影响，也是当时诗人本身的生活和生活狭窄的缘故。

诗人的谦虚与自责完全没有必要。因为，诗人必须先有生活才有诗，感人的诗必须从现实生活中提炼出来。密尔顿（Milton）说：“那些想把诗写好的人，他自己先就得是一首真的诗。”可以看到，“真”是必要的。

《盾上的诗篇》表达的是年轻诗人感性的的心，他的激情，他走过生活时的悲喜哀乐，或者忧悒。失去了激情与真情的流露，诗原创的生命力将丧失，诗将变成分行分段的说教文字，不再是诗了，当然也不能带给读者那种震撼性的美感。

《盾上的诗篇》里最珍贵的，就是它的真，一个年轻人走过生活的感受与感慨，或者，也有一些些跟土地不能割舍的感情与思念吧！

例如《盾上的诗篇》：

砂撈越是个美丽的盾，
斜斜挂在赤道上，
年青的诗人，请问
你要在盾上写下什么诗篇？

让人们在你的诗句中
听见拉让江的激流声，
听见它在高山、平原和海洋
所发出的各种美妙的语言。

一支笔，一个伟大的理想，
太阳和星星照在你的头上，
在生活，书本和伟大的先师
的光辉中寻求你的思想和力量。

写吧，诗人，在这原始的盾上，
添上新时代战斗的图案。
写吧，诗人，在祖国的土地上
以生命写下最壮丽的诗篇。

还有《后园小景》：

毛丹满树红，
毛丹树下遍地红，
缤缤艳艳，
画意浓。

毛丹丛里有村童，
毛丹丛下有村童，
摘摘吃吃，
微雨中。

以上两首诗都非常本土化。拉让江、赤道、毛丹、甚至原始的盾，百分之百是亚热带风情（特别是砂撈越的味道很

重)。诗人不管是意象、内涵、思想、或者风格，都流露并且反映出浓厚的马来西亚颜色。

短诗《后园小景》更是诗人的精简作品。中国作家潘亚墩认为这首短诗表现了诗人的早熟、组织意象和安排结构的老练。他提出，前半首四行诗里，分别描写树上与地下，相映成趣，造成一种错觉的美丽景象：树上红，地上红。诗人也通过文字，“丹”与“红”同义而异感，因为双双出现，烘托出热闹的气氛。后两行是树上与树下的对照。整体与前半首的头两行相呼应，显示出诗意的内涵与无心或有心经营。

《后园小景》不只反映诗人的早熟，并且承续着中国古文典的押韵传统：满树红/满地红……村童/村童……缤缤艳艳/画意浓……这首小诗非常耐读，仿佛口里含着的薄荷糖，就是糖果完全溶解了，还留存淡淡的甜香。

一般上的见解都认同，诗的语言越精简，就越有诗味。可以用一个单字表达的意念，绝不能很浪费的用两个字，三个字可以表达的东西，就无谓用四个字。多余的赘字都要删除。但，也不常常如此。一切要以诗味为主、为主要的标准。一首诗，除了内容与文字之外，还要有音乐般的节奏感。

诚然，成功的现代诗一定要经过千锤百炼，无论主题或语言，都严密得无懈可击，没有任何漏洞。可是，一首诗并不是电报稿传真稿，诗人更要注意诗的节奏，

需要以最有意义和效力的文字，引出读者心灵最深处的共鸣。比如美国诗人Robert Frost的一些诗，非常口语化，但表现出绝对的文字之美。所以，每首诗的文字与表达方式与主题是息息相关的，一首缠绵的爱情诗，与一首乡土诗的语言不可能相似，也不能相似。

一些诗人注重堆砌文字，所谓用最少的字，其实，深奥或浅显的语言都一样是诗的语言，更不会破坏一首诗的美感。艾略特的名诗《荒原》长达434行，却仍然是精炼的杰作。

不错，诗贵于含蓄。一首成功的诗，总带有多层的意义及足够的空间；这些空白的部分，任凭读者以自己的生活体验，去选择去想象去填补去完成去共享创作的乐趣。不可否认，《盾上的诗篇》里，有一些诗相当“散”。或者也是诗人的一种试验手法（？），例如《子夜悲歌》等长诗。（或者如诗人自认的，多少有雨果斜事诗的影子。）不过，读诗更偏重于读者的感觉，每个人的欣赏力与审诗观不同，所以也就没有绝对的衡量线。况且，一点小瑕疵，在“真”的前提下，无损诗的真正价值。

诗人通过《盾上的诗篇》，记载他对乡土砂朥越的热爱，歌颂他生活里悲与喜的脸孔，写出他的矛盾、忧郁，属于马来西亚儿女才有的心情和故事，也是他踏入诗坛的一个手势。

英国现代诗人（Robert Frost）说过，“好诗读它一百遍，你也不会觉得它丧失

新鲜感。”诗人的《盾上的诗篇》就具备这点，例如：《荣誉》、《朋友》，都带给读者最接近诗人的生活的感觉。

《达邦树礼赞》以及其他

初读《达邦树礼赞》是它的英文译本。后来才接触到它的中文版本。这本吴岸的诗集，受到最多的评论与褒扬，中、马、新等地的诗评者都纷纷发表他们的意见或者读后感。潜伏好一阵子（大概十年）的诗人，把《达邦树礼赞》交出来时，也交出他的努力与改变。

我还是感觉可惜，诗人那十年间的空白，正是诗感最强、感情最澎湃的年龄。潜伏后再出来，诗风当然也不同了。

《达邦树礼赞》分为三辑，即《静夜集》、《波浪集》和《碎具集》。这本诗作，多以风景与行踪，来写感触和个人对乡土的真情。

诗人，原来就必须拥有比普通人多的想象力，才能化腐朽为神奇。丰富的联想力，往往带出令人惊喜的意象，注给诗完全不同的风味。《达邦树礼赞》里的诗句较短，虽然还是带着浪漫抒情的美感，却



1994年，台湾著名诗人林耀德访问砂朥越，特到吴岸家里作客。图为两人摄于客厅。林耀德不幸于1995年因心脏病去世。

也是泼辣直率的笔锋，以及凌厉迫人的气势。

若说《盾上的诗篇》是浪漫抒情的激情，《达邦树礼赞》却是诗人抽身让自己冷静下来，清澈的思考，再拟构出的一些晶莹剔透，可以细细咀嚼的文字。那种激情，已被一种悠悠闲闲的感情替代。是幸呢，抑是不幸呢？这是见仁见智的问题。

《达邦树礼赞》里所展出的诗，大半是一些日常生活中的小题材：不眠之夜、渡舟、舟畔、夜车、机舱、行人拥挤的街道等等。然而表达的，正如一副自动相机的操作，诚恳地记载下时代的样貌，仿佛一张张代表风景风情的明信片，例如《华灯》。

诗人把旅客在吉隆坡大街遇劫的心情与感受，非常戏剧化地展示出来，顿时变成一首反映时代与社会的诗。诗人一步一步的猎取景物，慢慢地带读者进入高潮，然后来一个反高潮，贴切的形容文字把内容烘托出，配合得恰到好处。《华灯》的“一夜之间”到“一把匕首”，从“惊叹”到“诧异”，从“杂乱的英姿”到“惊骇”，从“霓虹灯”到“黯了”，诗人仿佛在拍摄一首诗的电影。

读《达邦树礼赞》，常常感觉在看一幅画，或者观赏一段电影镜头的剪影。诗人把物、景、人、溶入他的感慨与情感世界里。读着读着，许多景物仿佛都在眼前出现，走马灯似的兜转，太多太多的感触感慨不断的替换。例如《墙》：看得到马当山的秀美，又见到鲁巴河的浩瀚，感觉

得到拉让江的澎湃，以及灿烂的丹绒罗班的晚霞。

除了景与物，诗人没有忘记过人。每一段属于人文的风景，少了人，就缺少甚至丧失了生活的踏实与真实感，因而失去历史的感觉。所以，人的生活与景与物是不可割舍不可分开，反而互相配搭、互相烘托出感人的故事。例如《鹅江浪》：

江水浩荡
波涛汹涌
是谁
驾一叶扁舟
飘向彼岸？

浪落时
不见了踪影
久久

久久
啊呀呀
莫非那舟儿人儿
都已在浪里葬身？

待到浪起时
却只见
马来母女俩
手把桨儿
笑吟吟
坐在浪峰山……

或许，诗人写诗时并没有预想到诗的震撼力。读它，却清楚地感人与大自然的血脉相连，人类为了生活，与大自然的拔河与挣扎。

此类人文风景，诗人写得很多。例如《重上拉让江》：“江水依旧滔滔/青山依旧郁郁/飞舟过处/溅起漫江水雾/看两岸景色分外迷蒙……”忽而伸展到“……竹丛里/斑斑剥剥的/不是伊班父老的长屋?……”

诗人的诗集，没有脱离过土地感。砂朥越、马来西亚、台北、东京、汉城……他不只溶入生活，还把生活编织进诗的世界里，不象有一些人，永远是没有真实活着生活的旁观者。

《达邦树礼赞》的吴岸，已把生活圈子扩大，不只记载他对砂朥越的深情，更记下他周游各地的脚步。

《华灯》写诗人在吉隆坡的遭遇与感叹。

《槟威轮渡》记载前往槟岛的过程，点点滴滴都是感触感慨。

《马六甲海峡》见证诗人的古城行踪，以及古城给他的历史冲击。

《秋之夜》是诗人在日本京都金阁寺的记事记情。

《松》、《台北司机》写的是诗人的台湾之行。

《达邦树礼赞》、《我何曾睡着》、《旅者》、《榴梿赋》等等时期的诗人，等于再出发后的诗人。这段时期的诗人，已渐渐成为真正的诗人，风格已经定型，

不过在改进、在试验新的诠释方法，却差不多滞停于一个盛况里。

后期的诗人作品，基本结构十分自由浅白，不过透过语调与气氛的协调，不断穿插一些词句，形成另一种特色。诗人以它的意象，调上景物的色彩与时间性，写出他的行踪与体验。或者，诗人也发现他的搁浅，所以采用许多顿号与断折句，例如《寄海鸥飞处》：

在琴弦上

挑弄起海的波涟

你便情不自禁地吟唱：

海鸥飞在蓝蓝的海上

不怕狂风巨浪……

相信诗人正尝试以文字来完成一幅画。习惯性的，诗人没有脱离他娓娓深情的表达方式。诗人仿佛正引人入抽象的效果，在抽象的国度，免不了与现代主义有了瓜葛。其实，现代主义也可以现代主义呵！

《我何曾睡着》是诗人的第三本诗集，收集诗人一九八一至一九八四年间的诗作。集子里的诗，开始有了往回头看才有的怀念与对时间的嗟叹。例如《妈妈的影子》、《寂寞》等等。《我何曾睡着》时期的诗人，闪耀着智慧与了解的火光。诗人的生活，是走入那一个境界了。马来诗人（Kemala）说过，“诗人非要拥有永远的忧愁，才能写出好诗来。”

吴岸的哀愁其实没有间断过，青少年时的小我与激情，中期后期渐渐带入大时

代的脉动。诗人的历史感渐渐变成具体。

《我何曾睡着》时期的诗人，遵循写
实主义的创作方式外，开始汲取一些现代
派的写作技巧，这使现代主义又出现新的
样貌。例如《朦胧》：“不/不/不是随意
的泼墨/不是少妇脸上的轻纱”——诗风
开始出现朦胧诗的味道。

所以，诗人其实是在变的，只是不自
觉自己在变。或者，这是匠心经营的变化？

《旅者》与《榴梿赋》里，不少诗都
是诗人的中国感觉。诗人以一个马来西亚
人的眼睛，去看、去见证奔流于他血脉里
的中国感觉。许多华侨回到古国，肯定拥
有类似的感慨与感叹。例如《我的长城
（二首）》：

我的山海关在
终年常夏的椰林中在
父亲留下的
破旧的中华课本里
此后我以另一种迪斯尼
和血泪
凝拌了岁月的砂石
……

例如《初夏的街》与《西湖》。每个
懂得华文之美的人，都向往亲自去，看那
些地方，那是类似遗传密码因子的、解释
不出来的召唤，引出我们不可歇止的向
往。但，同个时候，诗人没有忘记他马来
西亚的根。

诗人的生活就是诗

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的争辩不断，但
肯定的，诗不能脱离生活。一些人可能以
为生活圈子的局限，将限制诗人的创作与
精神，其实也不一定。美国诗人（Robert
Frost）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他没有离开
过他（New England）的家与农耕生活，但
他的诗，因为写出他的生活哲学，以及他
对生活的深入认识，便是有血有肉可以流
传的东西。有些人认识深奥的文字才是
诗，也不一定绝对，诗人（Maya Angelou）
的诗作一直以浅白文体诠释他认识的黑人
群众，但他每一首诗作都是惊叹。

吴岸的生活，就是他的诗，只要他沿
着这个概念继续耕耘，必有美好的、可以
流传的诗句留下来，打开后来者一扇心灵
的窗。

小结

几千文字，并不足以评论诗人的一
生。一篇文章，也不代表看法的全面。谨
于这篇文章，向继续耕耘这亩瘦田的诗人
致敬。让我们一起等，诗人的再出击。

备注：

- | | | |
|---|---------------------|------|
| ① | 《马华写作人剪影》 | 马岩著 |
| ② | 《马华文学的再出发》 | 吴岸著 |
| ③ | 《吴岸诗作评论集》 | 曾荣盛编 |
| ④ | 《到生活中寻找缪斯》 | 吴岸著 |
| ⑤ | 《旅者》 | 吴岸著 |
| ⑥ | 《榴梿赋》 | 吴岸著 |
| ⑦ | 《我何曾睡着》 | 吴岸著 |
| ⑧ | 《盾上的诗篇》 | 吴岸著 |
| ⑨ | 《达邦树礼赞》 | 吴岸著 |
| ⑩ | Robert Frost 《诗与生活》 | 英文版 |
| ⑪ | Maya Angelou 《诗与生活》 | 英文版 |

【吴岸专辑】

我行吟在婆罗洲山水间

——为威海《人与大自然——环境文学研讨会》而写

我诞生在世界第二大岛婆罗洲的热带丛林间，在一条称为砂撈越河的河畔上。十九世纪末，我的祖父从中国南来时，那里还是个人烟稀少的村落，一九三七年我来到世间的时候，那里已经是一个小河镇了，镇的名字叫古晋（Kuching），是马来族语，意思是猫。所以我的故乡也叫猫镇。

镇上有一条马路，从河边渡头通往山区，叫大石路，因为在离镇上一哩

的地方，有一块巨大的黑色石头，圆秃秃地盘据在道路旁。人们说那是远古时候从天上掉下来冷却后的陨石。沿路有座苍翠的山岗，华人叫它做“公司山”，实际的名称是“粤海亭义山”，埋的尽是广东和海南籍先民的尸骨。我的祖父也埋在那里，已经倾裂的墓碑上，刻着立于宣统年间的模糊的字迹。

按华人风俗，这是猫镇最佳的“风水”地了。比邻也有一个好风水的山

岗，殖民地洋人用来建造官邸和别墅，但华人却把最好的风水给了死去的祖先。

我诞生在河边父亲经营的杂货店的楼上，那条街道叫甘蜜街。甘蜜是南洋的一种植物香料，古时候出口到中国，土人也用以佐配槟榔来吃。我诞生的时候，那里还是甘蜜的主要市场。

街道的对面是菜市，用婆罗洲特产的盐木屋瓦

【吴岸专辑】

盖的长形市场，遮住了我幼小的眼睛的视线，看不见屋子那一边的景色，只看见远远的天空上，有几只老鹰在盘旋翱翔。我问年长的姐姐，那是什么地方，姐姐说那是砂撈越河流过的地方。

我就在甘蜜街长大，常常到河边看盘旋在空中的苍鹰如何俯冲到河面攫食鱼儿，幻想着能象苍鹰一样，展翅高飞，去追寻河水的源头和水流的去向。

但是上中学的时候，我还是没有机会离开这个小河镇。我和我的同学就象生活的小潭里的鱼一样。在毕业特刊里，我写下这样的赠言，“小潭里长不出大鱼，那只是谎话”。

我开始写诗了。

“我们在夜空寻找最亮的星/它们在笑，老对着我们微笑/四周尽是树林，绿绿青青/晴空却蓝得平凡/我们只想看看大海的广阔，那永生的蓝”

我乘坐颠簸的小汽轮涉水而上，来到一个叫做石隆门的小镇。十九世纪，那里是广东嘉应州人开采金矿的小王国。一八五七年，正是中国太平天国起义后的八年，那里爆发了一场惊天地泣鬼神的反抗英国殖民主义统治的矿工起义事件。在那里，我徘徊在朽折的旗杆和残破的庙社间，听村人诉说着遥远的英雄故事。

我又乘坐风帆，沿奔流而下，来到了浩瀚无垠的海洋，去拜访婆罗洲修长的海岸和红树丛林，遥看远在波涛外的激荡的时代风雷。

这正是五十年代东南亚民族独立运动风起云涌的时代。我的祖国，一个居住着包括伊班族、马来族、华族和其他十几个少数民族的被称为北加里曼丹的富饶的土地，也发出了争取独立的呼声。在呼声中，我看到了我的美丽的祖国，看到了它的奔腾的河流和雄伟的高山。我

问我自己，诗人，你又该如何？

“砂撈越是美丽的盾/斜斜挂在赤道上/年轻的诗人，请问/你要在盾上写下什么诗篇？”

我回答我自己：

“让人们在你的诗句中/听见拉让江的激流声/听见它在高山、平原和海洋/所发出的这种美妙的语言。”

但是斗争陷入了低潮，多少朋友经不起生活考验，却学着北归的雁群，背弃故乡去寻找北方的温暖。站在海岛的岸上，我遥望南中国海，心情不禁象海洋一样激荡了：

“雄浑的海洋呵，南中国海/你以你的滔滔滚滚的狂浪/把北方的大陆和南方的岛屿冲开/你以你的滔滔滚滚的狂浪/把北方的大陆和南方的岛屿连接起来…/我们在这里落土，又在这里生根/我们

【吴岸专辑】

餐的是椰风，宿的是蕉雨/
炎阳天下烤黑了皮肤，但
血仍然是血/说，我们是
儿女，土地是母亲/你的
北方的大陆是我们的父亲
…/我们背负着历史的重
担/试图攀登赤道上白云
缭绕的高山/直到忘记你
浩瀚的面影，高歌一曲吧/
我们想起了漂流在你洪涛
里的祖先/还有我们未来
的子孙”

就这样，我得到了“拉
让江畔的诗人”的美誉。
是已故杏影先生——马来
西亚华文文学的伟大前辈
在他为我的第一本的诗集
《盾上的诗篇》所写的序
中这样的激励我的。

拉让江是我的家乡砂
朥越境内最长的河流，一
百八十英里，由加里曼丹
中部山脉南北分水岭直奔
而下，泄入南中国海。我

很荣幸，我因为拉让江而
扬名，拉让江也因为我而
名传遐迩。拉让江和砂朥
越的山山水水，从此是我
的诗创作的灵感和源泉。

但是不幸的，我却被
远远隔离在人为的高墙之
内。六十年代中，我因参
加独立斗争而被捕入狱，
在狱中度过了十年的光阴，
我最宝贵的青春。那时我
是多么地想念我的山水啊：



吴岸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喜欢享受生活的情趣。

【吴岸专辑】

“十年无音讯/万里江山/夜夜入梦来/梦回/灯残/墙高/门深锁/我不眠/夜亦不眠/听墙外风雨/有万马奔腾”

更多的时候，我仿佛又回到祖国的山水之间了。

“又见马当山的秀美/听见山泉泄落涧谷的潺潺/又见到鲁巴河的浩瀚/远处有潮水似闷雷滚过天庭/拉让江依然澎湃/清澈的如楼河滩/流淌着浣衣妇和朝阳的倒影/最灿烂依旧是丹绒罗班的晚霞/别时依依/留下彻夜轰鸣的潮声/我和佳人有约/约在青山/约在翠谷/约在江河湖海边/我要去/我要去/我伸手/触到的/依旧是厚而冰冷的墙……”

七十年代末，我恢复了自由，返回社会，也回到了大自然的怀抱。我的经历使我对家乡的山水和植物，有更深一层的认识，我仿佛了解了它们真实的性格：

“在凄风中/它不叹息/在苦雨里/它不哭泣/顶天立地/向蓝天开展绿羽/迎着狂风暴雨/它翩然起舞/根/深植在悲哀的泥土里/默默地/把大地的眼泪/酿成琼浆玉液”，那是我家门前那一丛丛的椰子树。

“无需人来栽培/更无需人来怜惜/在这荒野里/吐着一朵朵紫红色的花球/轻抚，它含羞/侵犯/它用荆棘自卫/别笑它在风暴中/只剩下残枝败叶/当雨霁天晴时/它又展开黛绿色的衣裳/吐出一朵朵紫色的花球/默默地/把这荒野点缀”，那是家乡遍地可见的含羞草。

在婆罗洲岛上，还有一种树，高大无比，它是伊班族民间传说中传颂和歌咏的英雄形象，是我生平最爱的树，它的名字叫做达邦树。我这样地歌咏它：

“你是山顶上一棵高大的达邦/在拂晓时第一

个去迎接黎明的曙光/你那参天的绿叶/吮吸着宇宙的灵气/蜜蜂在你的怀抱里酿制百花的芬芳/你一身洁白/沐浴在晨曦里/象一个银色的巨人/…/那一年/熊熊的野火把山坡烧成一片焦黑/只见你岿然不动/象一个古铜色的巨人/…/半夜里我从梦中惊醒/耳边犹听见轰隆一声巨响/美丽的达邦树/你已不见了踪影/你倒下了/消失在黎明前最深邃的黑暗中/…/每当夕阳西下/彩云片片的时候/我抬头远眺/仿佛又见到你/含笑地陶醉在晚霞中/象一个金色的巨人…”。

我又回到我日夜思念的拉让江，向奔赴一个朋友的约会：

“江水依旧滔滔/青山依旧郁郁/飞舟过处/溅起漫江水雾/看两岸景色分外迷蒙/走遍两岸/不见故人/只有绿水青山/犹记得当年故事”

我又重见江上那勇敢

【吴岸专辑】

生活在波涛里的朴实纯良的劳动人民：

“江水浩荡/波涛汹涌/是谁/驾一叶扁舟/飘向彼岸? /浪落时/不见了踪影/久久/久久/啊呀呀/莫非那舟儿人儿/都已在浪里葬身? /待到浪起时/却只见/马来母女俩/手把桨儿/笑吟吟/坐在浪峰上…”

我又乘着摩托长舟，在拉让江的激流中畅游：

“舟/飞/在千山万壑间/在厉风疾雨里/逆万顷狂涛/…/正要问/这雨中江山多美/浪里飞舟多娇/一个巨浪/兀地劈空而下/仿佛要把船儿砸碎/惊回首/长舟已闯过乱石滩头/伊班汉子竖起手指/粲然向我打一个V号/伊班姑娘回眸/宛然展一个会心的微笑/轻舟飞上长河/溅起连天银沫/蜿蜒/向烟雨苍茫处…”

一九八一年，我陪我爱人回到她的诞生地诗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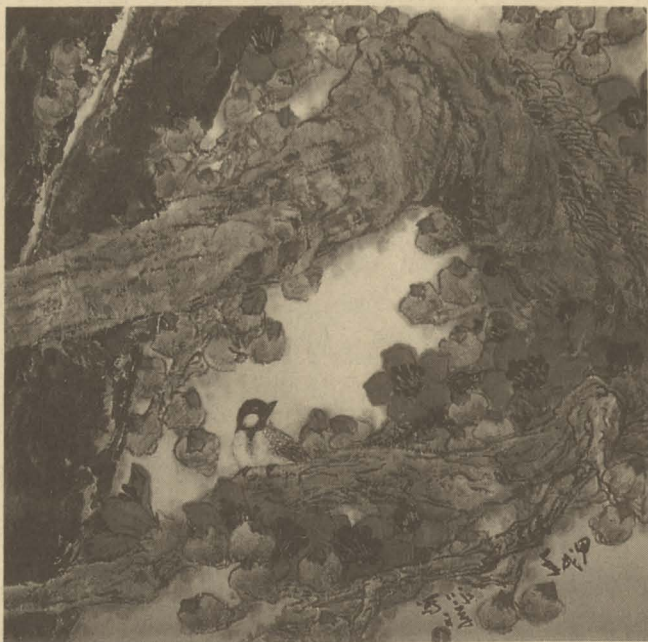
沫河畔的村庄，那是一条美丽的河流，是婆罗洲伊班族人的故乡。那村庄叫浮刹（Pusa），巧极了，在当地的马来族语言中，浮刹的意思也是猫，也就是猫村了。我激动地歌吟了：

“你曾在我梦里倾流/诗里沫/悄悄为我带来/生命的破晓/…/我已回到梦乡/两岸红树/默默含笑/且让我/挽着伊/涉向时光的上游/往事似浪花/

在夕阳下辉耀…”

向北行，我来到了又古老又年轻的汶莱王国，这曾统治婆罗洲的马来帝国，看它在喧嚣的世界上缓缓醒来，教堂的金顶在晨曦中闪闪发光，然后坐上飞也似的水上德士，去游览旷世稀有的水村：

“那舟子何其飘逸/一挥挥手/就将我射进这漩涡碧绿/却有千家万户/忽



【吴岸专辑】

地从海中升起/看水柱错
立/檐台节比/烟尘人语/
绵亘多少里/水乡啊水乡/
人称你是东方威尼斯/我
却见你若入海里的褐珊瑚/
多少悲欢/多少荣辱/凝
就你超凡的奇姿……”

终于，我来到了位于北婆罗洲的哥打京那巴鲁山，这山也叫“中国寡妇山”，当地人也叫神山。相传远古时候，有个年轻的中国商人，来到了北婆罗洲，爱上一个美丽的卡达山族姑娘。他们结为夫妻。不久，年轻人随商船北上回乡，临别前对爱妻说，“等着我吧，我一定回来。”谁知这青年北归后，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都渺无音讯。美丽的卡达山姑娘望穿秋水，每天都在海边盼望着丈夫归来，最后登上了神山的最高峰，眺望南中国海上南来的帆影，终于望成石头，一个美丽的女人，永远守望在这个海拔一万三千四百多英尺的东南亚最高的山峰上，这山，从此叫做中国寡妇山……

那是一个清晨，我来到海拔五千英尺的山城，在曙光中等待顶峰的显现。我仿佛是在攀赴一个迷人的神话，我如愿以偿了：

“啊啊/我看到峥嵘了/峥嵘是它缓缓苏醒于晨光中的巍巍前额/我看到晶莹了/晶莹是她恒古守望于峰顶的盈盈的泪珠/而我已寂然/寂然于万籁俱寂的天地中/同山石/同草木/一齐赞美/以无声的交响交响/它的丰采/它的光辉……”

婆罗洲又有一个举世闻名的石器时代人类穴居，叫尼亚石洞（Niah Cave），已经发掘五万年前人类的骨骸和遗物。我原知道婆罗洲岛内陆存有数不清的中国古代陶瓷器，但是却有一个小小的瓷盘子，曾经叫我惊奇不已。它就出现在尼亚石洞口不远的一家野店里的破旧的木橱里。那夜，我到了野店，那小瓷盘，也象在等待着我的到来似的：

“你这小小的白瓷盘/且让我秉烛把你端详/烛光照处/颼颼然一条飞龙/自蓝釉的狂草丛中闪出/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今夕何夕啊/是王维到了婆罗/抑或是我到了唐时?……”

是的，在婆罗洲岛上，有着那么多的中国的古瓷器，唐宋元明清，盘壶瓮碟，叫人不胜惊奇。有一个古瓮，和我相遇，我们彼此间竟如此的惊异：

“你惊醒在我的惊醒中/记起了忘却的来路/在哪个朝代/哪个酒镇/你记起海上的颠簸/一如我感到就义前的烈焰/沉睡了千年之后/我惊见你釉的唐光/你惊见我唐的釉彩/我惊醒在你的惊醒中”

说起水果，我不能不提起了南洋万果之王的榴梿。是的，在婆罗洲岛上，它以特有的美味闻名遐尔。你看过榴梿上市时人们如何如醉如痴地蜂涌到街道

【吴岸专辑】

上的档口的情景吗？且听我吟唱：

“弯腰屈膝／如痴似醉／膜拜之后巍颤颤地／拾起一副盔甲／一顶自由女神的皇冠／巍颤颤地捧它于十指间／端详、估量、摇抖、倾听／又俯下尊贵的神庭／一亲它的芳泽……”

我爱榴槾，我更爱它的孤高独立我行我素的秉性，我为它作赋：

“世间美果据说都国色天香／美国红苹澳洲金橙／哪个不玉肤凝脂／独它一副赤道莽林间的青面獠牙／是美是丑／是香是臭／千年还争论不休／而它却兀自巍立危山绝谷／岿然以亿万年风雨练就的雄姿／任蝙蝠蔽天鼠蛇漫野／日日夜夜／在洁白的子宫里／孕育着稀世的醇膏／披上盔甲／戴上自由女神的皇冠／伴着八月骤雨的前奏／悠然降临人间

……”

当英国的探险家在砂撈越内陆森林中发现了世界最大的石洞摩鹿洞（Mulu Cave）后，一批又一批的外国旅客，络绎不绝地前来旅游。你也许不相信，那里最大的石洞里，可以容纳四十架波音747飞机，地下的河流长达数百里。近几年来，附近的森林被开发了，处于原始状态的普南民族原住民，生活也受到影响。那年，我和友人结伴，到这一稀世的异域一行，临别时，我以一个原住民的心情，写下了我的忧愁：

“我告别摩鹿山／走出森林／来到了百林努河畔／回头望／摩鹿山／我看见你庄严的顶峰／那里有美丽的鹿洞／神秘巨大举世无双／石壁上有海螺的化石／钟乳下有祖先的足迹……”

我沿着百林努河／涉过激流／进入宽阔的巴南河／回头望／摩鹿山／你正在把我俯看／那里有我的族人／他们衣衫褴褛／在森林里到处流浪／到处听到伐木的声音……

在逶迤的河上／一排排木桐漂流而下／你失去了踪影／一个峰回路转／摩鹿山／你又屹立在我眼前／来自世界各地的旅客／将到那里猎奇／猎亿万年的洞穴／猎我族人的葬礼……

我离开了巴南河／流浪在纷扰的都城／不论到多远的地方／我回头／摩鹿山／我又见到你高贵的皇冠／静静的百林努河／多少船儿竞渡／掀起多少波涛／留下多少浑浊……

◆

图 / 李咏祥

【吴岸专辑】

灯

赠
释
继
程
法
师

世上多少自诩明灯者
只为炫耀
闪闪缩缩
憎憎然
吐着火舌

他不自比烛火
只以心中的智慧
闪闪烁烁
馨馨然
点亮众生的心灵

于古晋听法师弘法后归家途中

(一)

一切的美都是伤痕
最美丽的钻石
最痛楚的伤痕

(二)

不曲折
能叫河吗

(三)

镇日与世人怒目相向后
灯下
又见你低垂的
眼睛

无 题 三 首



【吴岸专辑】

这一代
谁也不知他是谁了
他却以不屈之雄姿
坚守在会馆墙壁的幽暗里
因为斑驳
白发更显得稀疏
那傲岸的印堂
曾印证一个飞腾的命运
沧桑淡定的眼神
却似乎在对人诉说
一个白手起家的故事
又仿佛在说
看我胸前的勋章
更有哪位摄影师
鬼斧神功
为他捕捉了玉枕穴后
圣者的光环
看他嘴角
遂有了满足的笑影

但这一代
谁也不想知道他是谁
只依稀有个发音含糊的巷名
一个茶余饭后的传说
一个已据说是他的子孙的
不风流韵事
一个断了香火的风水
以及这会馆墙上的影子

看他的领带
倒还顶人时呢
一个说

会馆里 的 遗像



八
月
十
五
日

把汽车停在河滨公园的路旁
我在泊车票上

撕下8月15日

不错

就在这里

在我的诞生地的晴朗上空
涂着红膏药的飞机曾经掠过

炸弹在附近的仓库爆炸

浴血的市民在奔跑

跨过血肉模糊的尸体

浓烟笼罩着砂撈越河

时间正是上午十一时正

我熄了引擎

低头

加入了全球人类的哀悼

静默中

我听见哭泣

听见祷告

收音机正播送

日本道歉的消息

儿童游戏场里

孩童正嘻笑着

从滑梯上溜下

砂撈越河上

风和日丽

我说

村山富市

你可把话当真

不要说谎

后记:

今年(1995),全世界人民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五十周年。八月十五日,我停车在古晋市海唇街河滨公园旁。那里曾是华人商店、慕娘公司与政府仓库的所在地,日本侵略时曾遭日机空袭,死伤多人。此地现已改建为文化与休闲公园。时值上午十一时正,电台广播员宣告全球人民为战争死难者默哀一分钟,因记之。

【吴岸专辑】

一九九五年，台湾九歌出版社出版了由张默与萧萧合编的《新诗三百首》，收集中国大陆、台湾及海外自一九一七年至一九九五年著名诗人诗作，由余光中作序。吴岸是唯一被录选的马来西亚诗人。以下为被该书选用的两首诗及编者的鉴评。

无题

(一)

听海浪一夜喋喋不休
晨起
船却在原处

(二)

一生千姿百态
最后总得摆一个正直
当落棺时

古瓮

你惊醒在我的惊醒中
记起了忘却的来路
在哪个朝代
哪个酒镇
你记起海上的颠簸
一如我感到就义前的烈焰
沉睡了千年之后
我惊见你釉的唐光
你惊见我唐的釉彩
我惊醒在你的惊醒中

鉴 评

吴岸，本名丘立基，祖籍广东，一九三七年七月廿四日生于砂朥越古晋，自幼在这里长大，接受中英文教育。初中时期即对文学发生兴趣，一九五三年开始在新加坡文艺副刊《世纪路》发表作品，被已故作家杏影称为“拉让江畔的诗人”而后曾主编砂朥越华文报文艺副刊《拉让文艺》，致力推动该地华文文艺的发展。现任某企业公司秘书、砂朥越华文作家协会会长，《拉让江》文学季刊主编。著有诗集《盾上的诗篇》、《达邦树礼赞》、《我何曾睡着》、《旅者》、《榴梿赋》等多种。



吴岸为一誉满大马的华文诗人，一九九四年六月由马来西亚千秋事业社刊行的《马华七家诗选》，以吴岸为首，依次是温任平、何乃健、田思、方昂、游川和傅承得，每人收诗七至十首。吴岸在卷前《诗观》中的自剖，亲切而有创见。他说：“我觉得诗是一种非常自我的个人体验，但它又同时能传达给别人，能感动别人。有自我才有个人独特的性格和风格。真挚是感人的唯一因素，虚假只能制造哗众取宠的效果……我不断地在生活的真实感受与艺术表达形式的矛盾困惑中，在传统与现代意识的冲突中，寻找诗人的方位。没有丰富的生活内容而寻求形式的改变，是徒然的，那只能是一种外表的涂饰与化妆而已。”

吴岸的诗侧重追求生活与现实的完美结合，不论写情、咏物、叙事，他都力求与表现的对象相契合，展示一种均衡、真挚、精致的美。我们从《无题》一、二和《古瓮》中，自可感受到他那独有的直抒胸臆的情趣，前者每首短短三行，可是它负载的意象，都在“一动一静”的对比中，“一生一死”的轮回中，使人一惊。后者从《古瓮》久远的年代回溯，诸多壮烈的历史事件豁然再现，而诗也就在你我相互惊醒、对视的刹那间完成。这不正是作者所强调的“真挚与美，是诗的生命”的具体回应吗？

序

每一部武侠小说都有盛载故事发展的江湖，江湖的内涵决定了小说的叙述层面，而江湖的版图在历代武侠小说家手中更是不断地扩展；江湖上行侠仗义的以剑客居多，不同类型的剑和剑招蕴含着不同的叙述风格。本文拟就“江湖”与“剑”这两个重要象征，进行分析。

一、“江湖”：不断虚化的“侠寇空间”

“江湖上”每个“江湖中人”在“行走江湖”的时候，都必须接受“江湖规矩”的约束，难免有“人在江湖，身不由

己”的感觉，在适当时机就“退隐江湖”。这六个“江湖术语”都来自一个虚构的侠寇舞台——“江湖”，它更是武侠小说寄生之所。没有这个虚构的江湖，武侠小说就无法自由发展。

大自然里的江湖是一片辽阔的水面，相对于两脚踏踏实实站着的、无比熟悉的、充满律法规范的陆地，它意味着一种自由和超脱，甚至就是一种反法治的隐喻。武侠小说里的江湖并非地理意义的江湖，它就是由侠与寇组成的叙述空间。既存在——存在于说书与书写的叙述当中；既不存在——不存在于现实生活里。

文 / 陈大为 图 / 李德仁

“江湖”与“剑”

——武侠小说

的两个重要象征

早在《水浒传》的梁山泊就是一个规模宏大的反朝廷的“侠寇空间”，水浒好汉之所以选择湖水为抵抗朝廷官兵的屏障，是有其战略意义。这群以江水湖泽为障的侠寇（就其作为来说是侠，但对朝廷而言他们是寇），是基于对王法的不公与朝政的腐败，而选择了另一条伸张正义、替天行道的途径，在远离朝廷势力的湖泊上经营他们匡扶正义、行侠惩恶的理念。因此，梁山泊只是一个相对的存在，如果没有腐败的执政者，就不会出现这个侠寇团体和空间。但它完全是以“绿林”的地位来活动，但故事里的侠寇大多是正派的反面人物；就整个武侠小说史上江湖的型态发展而言，梁山泊只能算是一个雏型，仅仅是“绿林”意义的、供英雄落难的江湖，但必须指出的是：它是一个正义的符征。

到了明清的侠义及公案小说，侠客卸下反朝廷的角色，转而替官府效力，率领官兵去“剿寇”。侠寇空间在明清小说里彻底瓦解，侠客被朝廷收编，盗寇被侠客追捕；所有行侠的故事实实在在的演出，不仅是想象空间里的剧本，而是现实社会英雄事迹的夸大与渲染。这个现象显示了人民固然对侠客有所期待，但侠客必须在法网底下仗义行侠（南侠展昭之投身开封府便是一例），无法快意恩仇。侠义小说的中心人物已是被依赖的清官（如包公和施公），清官与“合法化”的侠客二元归一，消解了江湖的存在价值，江湖沦为单纯的“盗贼空间”——也就是以盗寇为主角的“黑道绿林”是一个非正义的符征，正义（侠客）则站在白道官府那边。

直到民国初年，侠客的自主地位再度抬头，小说里的侠寇都与朝廷划清界线，黑白两道都抱持不于官府打交道的态度，侠客还原了“游侠”的本色。这个转变想必跟民初军阀割据的政治现况有一定的关系，武侠小说家心理对军阀的反感直接投射到小说里，侠寇都回到自己的江湖。

由于明清的侠义和公案小说，故事的重心是在行侠仗义（寻求现实生活中失去的正义和公道），侠客往往是以个人名义或一伙几人共襄盛举，而盗贼或单行或结党成寨；但他们所组构而成的绿林只是一个社会现实投映，没有创造出开阔的想象空间，“绿林/江湖”等于社会的隐藏面。

进入西装当道、脱离古装扮相的民国，而且西洋枪炮已取代中国武功与刀剑，现实生活面貌与武侠世界产生越来越大的陌异距离，这个陌异距离却开拓了武侠小说家的想象空间——因为没有人了解古代，所以更可以更自由、更大胆地去“重构古代”。尤其利用了中国人固有的崇古心理，以及逃避西洋科技优势的犬儒心态，除了夸大现存的武功威力（如郑证因在《鹰爪王》里强化了鹰爪功的力量），种种不可思议的武功在“不幸失传”的假设与容忍之间捏造出来。小说家在侠寇武功方面的经营，提升了江湖的层次，它由一个“容纳侠寇的‘活动’空间”晋级成“供侠寇以‘武功竞技’的空间”，或者可简称为“武术空间”。

自一九一〇年中国武术大宗师霍元甲在上海创立精武体操学校（后改名为精武体育会）以来，不但其分会林立，各宗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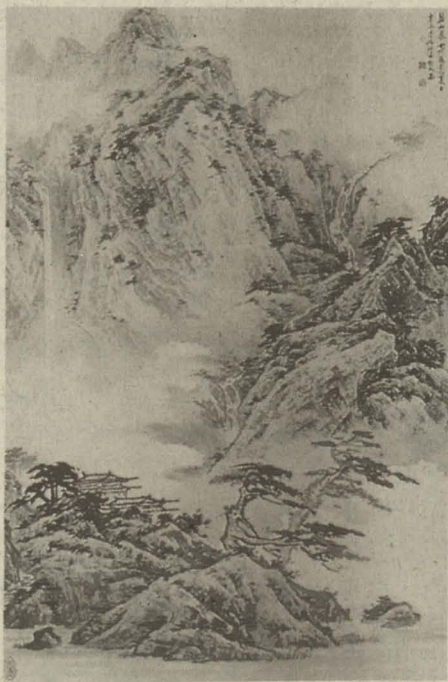
的武馆更是遍布全国，武术的风行直接刺激/强化了武侠小说对武打的描述。同时，武术团体的林立形成了许多不同的流派，自然发生许多不可避免的“踢馆”与“擂台”事件，这种门户间的冲突给武侠小说家带来巨大的启发。

一九二二年，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在上海《红杂志》开始连载，引进以“门派”为单位的集体斗争模式，叙述了崑崙派及崆峒派的门户之争，形成一个崭新的、以门派为中心的江湖。这本小说把武侠小说的叙事面由个别侠客的行侠仗义，拓展成武术宗派间的恩怨斗争。此后武侠小说家便把各大名山虚构成许多新的宗派，例如被还珠楼主在《蜀山剑侠传》里，苦心经营成天下武学中心的“峨嵋派”；在梁羽生《白发魔女》系列作品位居叙述主轴的“天山派”；金庸《笑傲江湖》里山头林立的“五岳剑派”——嵩山派、华山派、衡山派、泰山派和恒山派；平江不肖生这种“开山立派”的创举影响深远，尤其五十年代的武侠小说里，从师门情仇到一统江湖，尽是门派的斗争，扩大并丰富了江湖的格局与内涵。而且这些门派渐渐成为一种共识，每个门派都拥有自己的特色，并跨越不同小说家的不同故事。比如“少林”形成一个由达摩祖师、方丈、罗汉堂、达摩堂、藏经阁、十八罗汉阵、易筋经等七十二绝技组成的宗派，“天下武功出少林，少林武功冠天下”是放诸四海皆准、各家小说都一致奉行的共识。再如武当的太极拳和丐帮的打狗棒，也是注册商标。

这个门派林立的“拟古”的江湖，彻

底脱离了现实社会，完全在纸上虚构；由于时尚所趋，武风大盛，武侠小说成为广大群众的主要读物，自然商业化起来，小说的故事在读者期待视野里，被迫永无止境地互相超越，否则无法生存。所以江湖的斗争内容不断繁化，从报恩仇杀、争盟夺主、追寻秘诀、一统江湖到正邪之争，令人目不暇给。大量的门派斗争与武打场面，大量的江湖规矩和行动模式，致使江湖本身有足够的內容从官寇斗争的狭小格局里独立出来，单就江湖中的人事来架构故事。

一九三七年白羽在天津《庸报》开始连载《十二金钱镖》，首创“武林”名目，把黑道绿林和白道门派统合在“武林”这个纯武术天地之中；“武”取代了“侠”，



小说的叙述以武打为重，侠义被淡化成衬底的、人物行为的道德观念。武林的名目进一步纯化、净化了武侠小说的叙述面，非关武术的时代背景、政治经济都视作者的意图而抽离，整部小说的阅读焦点只是因“武”而衍生出来的一切，没有人会追究这个“武林/江湖”的现实位置，它理所当然的存在着。

“江湖”的内涵从“绿林”发展到“武林”，才大功告成。

二、“剑”：风格与境界的缩影

中国是一个嗜剑的民族，古人的佩剑，俨然就是文韬武略的合体象征。从民初旧派武侠小说开始，剑一直是最重要的兵器。而剑所扮演的角色类型，往往是该小说叙述风格的浓缩。小说家对剑的认知与经营，足以影响小说的风格与境界。透过不同时间的不同作者对“剑”与“剑法”的描写，可管窥武侠小说家在这个狭窄的领域里，如何努力突破前人的典范，如何开拓自己的武侠风格。

二十年代是崇尚“古剑”的时期，“巨阙”、“湛卢”、“鱼肠”、“干将”、“莫邪”等古剑纷纷出炉，《越绝书》里的铸剑故事成为武林中的千古传闻，大侠的名剑情结紧紧纠缠，名剑的象征意义越来越正气浩然，非邪徒所能染指；再加上作家自创的“吟龙剑”、“游龙剑”、“云龙剑”、“七星剑”等等，形成非常强势的恋剑情结。

三十年代以后，剑的演化可分为两个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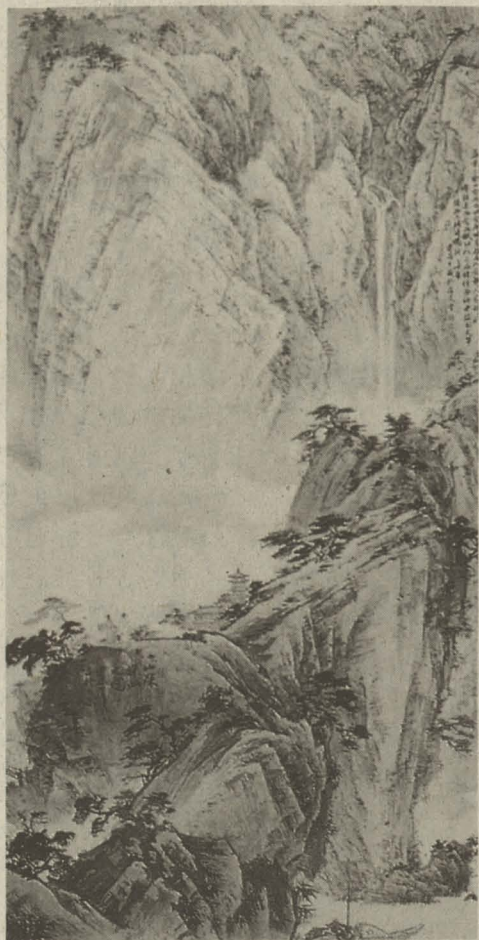
(一)“仙化”——还珠楼主在《蜀山剑侠传》里，把剑法仙化成剑术，更准确的说法是“御使飞剑之术”。峨嵋是天下武学的重镇，他们透过道家的法术祭炼出“灵化之剑”——“紫郢剑”、“青索剑”、“无形仙剑”和“七修剑”，甚至有达摩化身的飞剑——“南明离火剑”；而且大侠必须“修炼剑术”，才能腾云驾雾、御使飞剑。从这些仙剑的特质就足以推断出，这一定是一部仙魔大战的小说，其打斗场面必定是仙剑与魔兵满天飞，再调配一些天地变色的异象作斗法背景，十足一部《新版封神演义》，完全没有虚构而来的真实感。《蜀山剑侠传》是剑仙小说的开山巨著，同时也是崩山巨著，因为它把剑仙化到了尽头。

(二)“凡化”——剑(器)的凡化意味着剑客境界(意)的提升，也是对《蜀山剑侠传》的逆向超越。换言之，武侠小说的叙事焦点由剑转向“剑招”，于是诞生了许多剑招名目；为了让读者对该剑招更有概念，小说家不厌其烦地用工笔把剑势及其杀伤力描写清楚。一九五五年，金庸开始连载第一部小说《书剑恩仇录》，其中便有许多当时的典型笔法：

两人又斗了数十招。陈正德使出“三分剑术”中的绝招，虚虚实实，变幻莫测。无尘展开“追魂夺命剑法”，七十二路正变中包藏八十一路奇变。只见陈正德一剑“冰河开冻”，向无尘右臂直劈下来。(略)，(无尘)

一剑“孟婆灌汤”，直刺敌喉。（金庸，1992a，页45）

形式化的剑招是叙述的重点，把招式描写得十分具体是当时的一贯手法，有的作家甚至写出剑的目标——某某穴道，小说家们仿佛已达成一个共识——以穴道为有效的致命伤，更借此突显剑法的神奇与精确。这种叙述方式没有给读者足够的想象空间，作者把整个画面交待得一清二楚，尤其梁羽生更把剑招叙述得非常烦琐，令人眼花缭乱，将此技巧推展到尽头。



一九六三年，开始在香港的《明报》和新马的《南洋商报》同时连载的《天龙八部》对剑和剑招描写有新的开拓：

大拇指按出，使动“少商剑法”。这路剑法大开大阖，气派宏伟，每一剑刺出都有石破天惊、风雨大至之势，（略），果然这路剑法结构严谨，再无破绽。（金庸，1992b，页1755-1756）

有形的剑器已很难惊讶读者的期待视野，金庸改以“无形剑气”（指剑）来征服读者，并舍弃陈旧的描写策略，用较抽象的语言来刻划/说明剑法的整体威力；这种剑法如何“石破天惊”如何“结构严谨”，全交由读者去想象、在脑海中落实。不苟于小技（剑招的工笔）而以剑意为要旨，格局自然“大开”，叙述自然“宏伟”。无形是剑的崭新境界，同时也标示着叙述层次的晋级。

再好的创意只能新鲜一次，剑不能永远无形下去。另一位武侠宗师——古龙，唯有再劈新径，将人剑合一：

楚留香骤然觉得他面对的不是一个人，一柄剑，而是一团浑沌的、奇特的、妖异的杀气！

这团杀气是一个奇人和一柄魔剑混合凝结成的，人和剑已凝为一体，几乎已无坚不摧，无懈可击。

这人已成了剑之鬼，剑已成了人的魂魄。（古龙，1991a，页305）

古龙主动地用感性的叙述语言，把剑“感觉化”，它不再是一柄兵器，而是一股充满生命性格的感觉、一团融合了剑手气质与剑器魔性的杀气！楚留香对这柄剑的感觉其实就是古龙替读者预设的感觉。这是新派武侠小说的大写意笔法，对剑的描写是如此，小说的整体叙述风格亦然。

面对前行代武侠小说家的恋剑情结，古龙将剑彻底“凡化”的努力，就显得很有破旧革新的勇气：

严格说来，那实在不能算是一柄剑，那只是一条三尺多长的铁片，既没有剑锋，也没有剑锷，甚至连剑柄都没有，只用两片软木钉在上面就算是剑柄了。（古龙，1991b，页7）

但这却是一柄必杀的快剑，古龙故意强调这柄剑的简陋外貌，旨在颠覆前辈乃至所



有武侠读者的粗糙的恋剑情结。剑没有本质，它的生命光彩来自剑客的境界，阅读与叙述的焦点从剑转移到剑客：

他（查猛）的尸体仍笔直的站着，倚着木柱并没有倒下，由此可见，杀他的那个人，身法是多么轻，多么快！他（阿飞）一剑刺穿查猛的咽喉后，就立刻拔出了剑，连一丝多余的力量也没有，所以才没有碰到查猛的尸体。

查猛自然是准备抵抗的，但等到这一剑刺穿咽喉后，他的招式还没有使出来，所以他的尸体仍在保持着平衡。（古龙，1991b，页48）

透过具体的侧面描述（查猛的死亡状态），突显出剑客干净利落的快剑，仿佛停格的叙述手法，让读者更能细腻地感受到这一剑的速度。整部《多情剑客无情剑》里的侠客，都有一件个人的代表性兵器，且按其武功的高低依序记在兵器谱上；但“小李飞刀”的魅力源自李寻欢的性情与用刀的时机、“子母金环”的威力被自上官金虹本身的雄才大略淹没、阿飞的快剑成在信心也败在信心、而以美色把玩几位豪杰于股拳之上的林仙儿，比任何兵器更有杀伤力。这个以人为本的转焦是武侠层次的提高。

温瑞安继承古龙对剑器的凡化理念，同时也强调剑的实用性：

他（冷血）拔剑的手势很奇怪，他是反手拔剑的，剑就在腰间，没有剑鞘。

无鞘的剑拔得最快。

剑是用来杀人的，不是用来看的。

(略)

剑身细而薄，长而利，易于攻，难于守。(温瑞安，1988，页32)

可是对剑的威力叙述在古龙手中已达到相当的高度，难以超越，所以他回过头来在剑招方面下功夫：

他一口气使出“踏。破。贺。兰。山。缺”六刀。

六刀一出，仍冲不出剑网，逃不过剑劫。

他立即又使六剑。

“满。座。衣。冠。似。雪”。

(略)

这六句是当朝文韬武略均名传于世的名将所写的名词，在王小石手上使来，以一句涵盖六阙震古烁今的诗词，而又以刀剑合并，逼出六词的意境气势，顿时间，青衣文士严谨的剑法为之攻破。(温瑞安，1992，页562-563)

这是一个大胆的尝试，将诗词的意境与意旨转化成剑招，让它们激发读者的想象：

“踏。破。贺。兰。山。缺”必是大气磅

礴、壮志凌云的六刀；“满、座、衣、冠、似、雪”当是剑芒胜雪、绵密如织的六剑！加上作者的旁白，刀招与剑势已融合成一种充满美感的诗化境界。就其文字表现而言，已属“武侠文学”。也许这正是温瑞安的写作企图。

从还珠楼主到温瑞安在这柄“剑”所下的功夫、所开创的境界，呈现出由神而凡的发展脉络；每位武侠大家都开发出自己剑的理论，这是一种难得的互相超越。

小结

从“江湖”，可以看出武侠小说从依附于现实的绿林，扩展到完全虚构的武林的历程；透过“剑”，足以显现武侠小说家力图超越前辈与同辈的成就、征服读者期待视野的创意与心血。这两个象征的演化，在一定程度上纪录了武侠小说的内在发展。

【引文书目】

- 金庸，1992a，《书剑恩仇录》，台北：远流出版社。
金庸，1992b，《天龙八部》，台北：远流出版社。
古龙，1991a，《楚留香传奇》，台北：万象图书公司。
古龙，1991b，《多情剑客无情剑》，台北：万象图书公司。
温瑞安，1988，《四大名捕会京师（一）》，台北：万盛出版社。
温瑞安，1992，《一怒拔剑》，台北：万盛出版社。

正邪之辩：

《笑傲江湖》

对武侠陈规的颠覆



文 / 陈大为 图 / 庄爱美

棋盘上的黑白子：正邪关系

大体而言，武侠小说是一种力图迎合读者口味的商品，它的评价并非来自学者的评论，而是读者的口碑——单行本的直接销售成绩，以及报章转载的读者反应。很多时候，读者的阅读情感可以反过来主导/改编作品的故事发展，金庸的《神雕侠侣》便是应读者要求而使小龙女复生。所以，如何掌控读者对各种角色及情节变化的期待与反应，是武侠小说的维生之道。一如古代说书人在说书时善加运用的读者心理反应技巧，共鸣就是票房的关键。

“忠奸二分法”是最简单又最典型的民众思想，说到秦桧大家都咬牙切齿，提起岳飞则热泪盈眶；曹操与关羽的读者反应也一样。历史故事必须有忠臣与贼子的斗争，才能激出动魄的浪花，没有秦桧，岳飞的伟大也会贬值。基于民众的忠奸心理，几乎每一部武侠小说都维持“正邪对立”这个简单的二分法。必须有邪门外道才能突显名门正派的存在价值，也因为有黑道人物的多端作恶——诸如企图称霸武林，或抢夺神兵宝物而引起的灭门大屠杀等人神共愤的暴行——才足以铺展出主角的复仇史或仗义行侠史。在这个大前提下，武侠小说的江湖世界便二分为黑白两道。

在旧武侠小说当中，黑道人物有其固定的模式——（一）长得面目狰狞，或金玉其外而兽心其内；而且有一目了然的恶名，如：五毒书生、蛇蝎娘子、赤练魔君、

毒手阎罗等等。（二）使用恶毒的武功，如毒砂掌、阴风掌、五毒爪、腐尸拳、碎骨掌等掌风或带腥臭，令人有闷吐之感，或掌心发黑，一掌即毒发毙敌的毒功。或使用奇特的兵器，如狼牙棒、有倒勾的剑或鞭、有机件的流星锤、造型古怪的剧毒暗器等；如果是一般刀剑，则剑走偏锋，招式阴险，甚至涂上剧毒。（三）生性险恶，食言背信，动不动就灭他人之门，而其下场必难逃一死——或死于大侠剑下，或失足坠落山崖，或自食其果（中毒与中机关）。

这种模式化的恶人形象统治了旧武侠小说，所有的创意都被勒毙，忠奸分明的结果是情节发展落入可预测的俗套当中，失去人物性格的深度与变化。所以许多武侠小说的人物是“非成长”的，成长的部分只是武功而已。长期处于模式化的角色关系（名门与外道水火不相容）与僵硬情节（好人被奸人所害/灭门，然后才苦练神功来仗义行侠或快意思仇），虽然这是旧武侠被新武侠淘汰的因素之一，但我们可以从中看出：“侠”的行为必须仰赖反派角色的恶行方能落实，而“武”的需求更是这两者之间的冲突表现。

从这个角度来看，武侠小说中的黑白两道，正如棋盘上的黑子与白子，相辅相成，缺一则棋局不成。完全是正派角色的故事无从发展，全是邪派角色为主轴的情节则担心销售情况，毕竟读者喜欢好人，尤其武功高强，玉树临风的大侠与美艳佳人。面对这个庞大且僵化至极的叙事模式在武侠创意上的围堵，金庸的《笑傲江湖》即是一次相当成功的“突围”。

失衡的棋盘：江湖的表里

《笑傲江湖》的武侠世界表面上二分为正邪两派，正派包含位居叙述主轴的“五岳剑派”——嵩山派、华山派、恒山派、泰山派、衡山派，以嵩山派为盟主，当然包含不可缺少的两大配角——少林与武当，外加行事不太光明的青城派。邪派仅有设坛于黑木崖的日月神教（魔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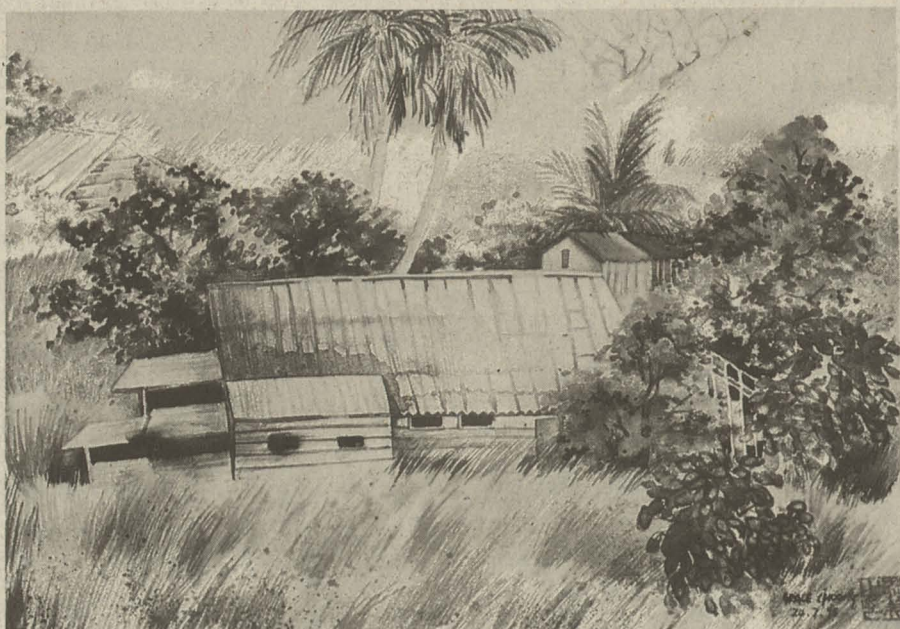
故事中的正邪势力比例悬殊，与一般武侠小说中邪派坐大的陈规有别；日月神教在故事里并没有对五岳剑派形成正面的威胁，仅在正派人士的转述中，提起双方的昔年冲突与仇怨，当时执掌黑木崖的是变性后的东方不败，因为他“修习《葵花宝典》，才慢慢悟到了人生妙谛……”（页1513），宁为女子而不当教主的性情，于是没有大展鸿图霸业的企图，空负一身绝世神功而无用武之欲，日月神教当然没有大作为，只沦为正派人士的对抗象征。所有的冲突已成为过去式的回忆，不再重现江湖。即使到后来任我行重掌日月神教，欲一举诛灭五岳剑派，但也只是徒具雷声，未出师已先暴毙。所以黑木崖在《笑傲江湖》一书中，只是舞台的一部分，它的存在意义在于提供曲洋、任盈盈、向问天、任我行、东方不败等五个人物的角色背景，以及作为一些小喽罗的寄生空间。但此五人的行为表现，远不如旧武侠中的邪教行径，反而表现出某程度的枭雄本色（后文再述）。

虽然正派所占的叙事面积远大于邪派，就整个声势而言，亦盛于魔教，正如

嵩山派高手所言：“魔教包藏祸心，知道我五岳剑派近年来好生兴旺，魔教难以对抗”（页294），所以真正对正派人士施暴残害的反而是五岳剑派的盟主——嵩山派掌门左冷禅，以及假他人之手来达成一己私欲的华山派掌门——“君子剑”岳不群。相对于左冷禅明显的野心，岳不群的奸险是隐性的；在整个故事发展脉络当中，他的一切作为都十分“君子”，他是金庸对正邪之辩的最大突围点，华山派基本上仍属正大光明的正派，只是不幸沦为岳不群的面具而已；林平之也是一个牺牲者，劳德诺只是一个嵩山派的卧底。所以只有岳不群一人可归入邪派的版图里面，但基于他的奸恶仅属于个体行为，有必要个别讨论。

“灭门”本来是旧武侠中邪派的专营事业，是最令武林中人发指之事，许多武侠小说的故事都是从灭门展开的。金庸在《笑傲江湖》中，先后写了两次灭门。

第一次灭门事件的主凶是青城派，青城派掌门余沧海为了夺取福威镖局的祖传《辟邪剑谱》，而将林家门下所有的镖师及妇孺逐一暗杀。“四川省的青城、峨眉两派，立派数百年，门下英才济济，着实了不起，虽然赶不上少林、武当，可是跟嵩山、泰山、衡山、华山、恒山这五岳剑派，已算得上并驾齐驱。”（页26）这是金庸假受害人林震南之口，对青城派的名门正派角色的定位，但青城派鬼鬼祟祟地营造恐怖气氛，再瓦解弱敌心理的暗杀手段，实在有损名门之誉。虽然以传统模式的“灭门”开卷，创意略嫌不足，也无法突显金庸在正邪之辩的用心，但从另一个



角度而言，这场鬼祟的灭门只是前奏，为第二次灭门的旁证事件。

第二次灭门的主凶是五岳剑派的盟主嵩山派，而受害人是名同师兄弟的衡山派高手刘正风。嵩山派的形象建立于刘正风金盆洗手事件，为了逼问他与魔教勾结之事，而大肆屠杀刘家妇孺及亲传弟子，一个不留，“大厅上群雄虽然都是毕生在刀枪头上打滚之辈，见到这等屠杀惨状，也不禁心惊肉跳。”（页305）假借防止魔教对五岳剑派的渗透，而趁机削弱衡山派的势力才是嵩山派所包藏的祸心，其门人出手之残酷，实在比日月神教更不人道。这场灭门事件的戏剧张力十足，是高手对峙的冲突，其中包含定逸师太被丁勉震伤铍羽而去、刘正风对日月神教长老曲洋的义气与友情、嵩山派高手一个口令（“杀了！”）一个动作（“短剑往前一送”、

“手起剑落”），“一剑一个”地杀害无辜（页304~305）、幼子刘芹贪生怕死让刘正风灰心弃剑、曲洋挺身救友而重伤，当这惨绝人寰的屠杀冷血地上演，天门道人与岳不群等各门各派千余位白道友人都敢怒不敢言，“自以明哲保身的为是”（页305）。

金庸用十分精简有力的文字，把嵩山派高手公然屠杀，写成对“名门正派”的一大讥讽；大局与“正义”的冲突，更令人看清楚名门正派的本来面目。神教长老曲洋与刘正风因音乐而结交，突显了正邪两派的灰色地带，难道一定要二分吗？相融合的结果竟是灭门之祸。

其后，嵩山派门人又假扮魔教教徒围攻恒山派定静师太及其门徒，再晓以利害，胁迫定静师太点头同意五派合并之

举。最后，又策反泰山长老夺取天门道长掌门之位，并指使“青海一枭”智擒拒绝合并的天门道长，以致二人同归于尽。

将两次灭门摆在一起看，就会明显地发现——都是名门大派所为！这两个正派的本质即是邪派。尤其嵩山派的行径才是真正的魔教，而日月神教则成为左冷禅称霸武林、合并五岳剑派的踏脚石。

所以，表面上《笑傲江湖》中的邪派所占的叙述面积很小，白道位居优势；如果把嵩山派与青城派“兑换”成邪派，这片江湖的黑势力则便十分庞大。而且两个正派残害忠良的手段，比黑木崖更黑，反而该黑的黑木崖不够黑！这个黑白颠倒的失衡江湖，是金庸对传统武侠的江湖模式的第一波突围。

黑子不黑：正邪的错位

武侠小说不能没有邪派人物，但金庸却塑造了一群有情有义的外道小喽罗——祖千秋、老头子、蓝凤凰、平一指、桃谷六仙等等，他们并无大恶，反而个性真挚，重信重义，也比较接近真实的人性。其中桃谷六仙被赋予高度的娱乐功能，尤其在嵩山并派大会上，把庄严神圣的大典搞成闹剧。而曲洋则是“性行高洁，大有光风霁月的襟怀”长者（页293），我们只看到他的真性情、对音乐的痴迷，以及对江湖仇杀的厌恶和否定，不闻丝毫恶迹，比起手段卑劣的嵩山十三太保（左冷禅的十三位师弟），有层次上的差异。这群配角在叙述进程中，各有各的作用，他们对整个

奸险的“江湖”，注入一道义气与真性情，同时烘托出令狐冲的本性。用黑道人物来履行白道失守的道义和真诚，是这个《江湖》的独到之处。

至于向问天，更是一位以一敌百、豪气万千的英雄人物。向问天的出场是对名门正派一向嫉恶如仇的一大嘲讽，因为白道中人一向宣称：“魔教和白道中的英侠势不两立，双方结仇已逾百年……有的父兄被杀，有的师长受戕，一提到魔教，谁都切齿痛恨。五岳剑派之所以结盟，最大原因便是为了对付魔教”（页291）。但如今各大门派的正派人士，竟然与魔徒同仇敌忾，联手围剿向问天，黑白两道的百年界线在这利害关头又消解了！又一次，白道被狠狠批判。

前任教主任我行在书中主要呈现的是霸气，一种教主该有的霸气；而现任教主任东方不败被强调的是武功的无可匹敌，以及女性化的性情特征。这两个名义上的魔头，比起左冷禅与岳不群这两位戴着假面的正派掌门，简直是小恶见大恶，不得不黯然逊色。

田伯光是人神共愤的采花大盗，但金庸没有让他在书中演出恶行，反观他和令狐冲在回雁楼里坐斗，被耍诈输了，竟也守信不赖；在华山上令狐冲面壁之处缠斗，也见其真性情，最后还被迫出家为僧。可见金庸对恶名昭彰的外道处理得十分谨慎，一切奸淫之事都用过去式的传闻来交代，没有现场的暴行，仅仅止于淫念及无法得逞的场面，所以田伯光并不会造成读者反感。

金庸用了很多外道恶人的“不恶言行”，来模糊掉正邪人物的截然二分，着墨最深的人物当然就是令狐冲。

令狐冲的出现主要是透过小尼姑仪琳的口述，而且金庸把淫贼田伯光搬上同一个舞台，先让泰山派天松道人误传令狐冲挟持了仪琳和田伯光一块饮酒，以及迟百城和罗人杰被杀，先扭曲各派人士的“令狐印象”，再由仪琳这个不容质疑的小尼姑把来龙去脉，峰回路转地全盘托出；由于令狐冲在口述之前“已经死了”（页139），所有猜臆中的恶行在仪琳口中逐件逆转，断断续续的口述过程中，不断萌生误解与呵责，却又一一化解成赞赏，最后总算平反。言行不羁的“令狐印象”一开始就建立在黑白两道之间的灰色地带。

其后，令狐冲又跟日月神教的曲洋、任盈盈、向问天、任我行、以及小喽喽们搭上极密切的关系，以至被岳不群逐出华山派。金庸透过令狐冲和外道的结交，反复地颠覆传统武侠小说的黑道人物模式，以及白道主角对黑道的仇视情结。

在这一颗颗黑子的背后，金庸大胆的安排了一只相对的白手，以至黑子的棋路黑不起来。这是《笑傲江湖》对传统武侠小说正邪陈规的第二重突围。

白子的面目：大邪若正

《笑傲江湖》当中，最大正不阿的人物是“君子剑”岳不群。金庸在故事的前半部运用了许许多多的“说教”来经营岳

不群的形象，譬如他苦口婆心地教诲众弟子：“……武林中争强好胜，向来难免，一听到有什么武林秘笈，……便都不择手段的去抢”，“这是平儿令尊的遗言，你单独告诉平儿便了，旁人不必知晓。”（页344）一副对辟邪剑谱毫不动心的道貌，真叫诸弟子心折口服，同时也在读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的“君子”形象。甚至在嵩山比剑夺帅前刻，还以天下为公的口吻美化自己的野心：“……千百年来，江湖上仇杀斗殴，不知有多少武林同道死于非命，推源溯因，泰半是因门户之见而起。在下常想，倘若武林中并无门户宗派之别，天下一家，人人皆如同胞手足，那么种种流血惨剧，十成中至少可以减少去九成。英雄豪杰不至盛年丧命，世上也少了许许多多无依无靠的孤儿寡妇。”（页1571-1572）

到头来他的身教（恶行）一一推翻了他的说教，之前的经营一下子反扑回来，将他的君子形象彻底瓦解，前后言行的激烈冲突，成功地转化为阴险狠毒的“伪君子”。

必须指出的是：这两极化的性情表现并非因为修习辟邪剑法的转变，而是一种长期的隐性经营，比起任我行那种不可一世，又正大光明的外道霸气，以及左冷禅那套粗糙的借故屠杀，可谓更胜一筹，更为阴险。“君子”，是金庸对岳不群的表层反讽设计。

其次，岳不群的个性很多时候是通过令狐冲对他死心塌地的信任来刻划的，令狐冲对他的言行一向保持着十分正面的论

释，即使在嵩山并派之会，岳不群先诈取他的信任与承诺，然后又出乎他意料之外的同意合并五派，但他只经过短暂的挣扎，随即又想：“只要师父做了掌门，他老人家大公无私，自然人人悦服。”（页1599）令狐冲的愚忠一直替岳不群的野心护航与开脱，直至比剑夺帅，金庸才逐步向错愕不已的令狐冲（以及读者）揭示其恩师的城府。但这种近乎愚忠的信任，正好深化读者对岳不群的痛恨，整个伪君子的形象乃大功告成，这就是深层的反讽设计。

金庸在岳不群就任五岳剑派掌门之后，便毫不掩饰的让他恶行毕露，从早年派岳灵珊与劳德诺去福州开小店谋剑谱、暗杀反对并派的恒山派定闲与定逸师太、处心积虑地利用劳德诺来诈害左冷禅、击杀林平之、击杀令狐冲以至岳夫人万念俱灰自杀身亡。所有卑劣恶行（伏笔）一起出土，集中引爆由无数情节层积下来的、读者的受骗情绪，这就是《笑傲江湖》在人物经营上，最成功的地方。

一反旧武侠的陈规，金庸将至正的君子“还原”成至奸的邪魔，堂堂华山派掌门岳不群竟是满口仁义道德，道貌岸然的“伪君子”！这颗最白的白子的本来面目，竟是至黑的黑子。

小结

总结上述所言，金庸透过魔教化的正派行径与恶行不彰的黑木崖之间的角色错位、令狐冲的灰色个性、岳不群的“‘伪’君子”表现，多层次地从旧武侠小说在正邪人物的叙述陈规中突围。我们可以这么说：整部《笑傲江湖》就是对正邪二分法的质疑与颠覆，这也是它精彩之处。

【引文书目】

金庸，1986，《笑傲江湖》（袖珍版），台北：远流出版社。

出版消息

书名：《马华当代散文选（1990-1995）》
出版：台湾文史哲出版社
主编：钟怡雯
定价：RM20.00
邮购处：Woo Kam Loon
6, Jalan Api-Api,
Kepong Baru,
52100 Kuala Lumpur.

文 / 杨康 图 / 丘瑞河

无奈

——致诗人李宗舜

你是诗人
我是读者
写读之间紧系着一条诗的脐带
还有那同样纠缠的情感

日夜读诗
读着你感情的韵律
便读出你的泪
在你的诗集里融化
在我的眼眶里流出

有时你是侠客，是浪人
有时你是红尘里的尘埃，你是
我同样在泪水中跨过烂泥的人
从诗首诗尾到诗的感情起落
都是眼泪
流涌到生命的每一根血脉
谁也无法拭去

我在人生的风雨中成长
你却在诗集里叙诉
曾经的山盟海誓
曾经的狂歌不羁
直至蜕变成另一只诗蝶

为了那句
活在今天和明日的边缘
好象活在马路中间
的无奈
明早我要提早起床
写一首诗给你
告诉你
我一样无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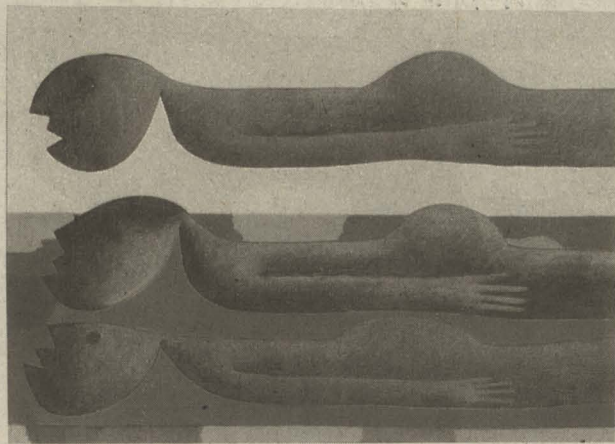
世间无情，你怀中激荡的真情
冲成满天的烟花
花瓣笑着你冲天的飞姿
把火温洒了人间的脸
脸谱映着你纯真的笑意
明日醒来却发现你的笑
把天空映成清蓝投射在
我梳发的明镜前
洗净我尘世间的污浊

明月的笑是你无掩的真面
摊开满疮众脸中唯一的纯容
在冷笑群声中，你留给我们的是一夜没有熄灭的月光照在前路
还有不断的笑声陪着我们
是你拨开我们的孤寂与伤感

你的脸是明亮的，你的笑是不灭的
在我们最无望的时候，是你
要我们昂首观看你为我们而拼的
一幅永远摆在生命前的星图

星图

写给病中的曾秉昌



文 / 许世强 图 / 黄文达

我生命和其意义中 的一道转弯处

1. 在都市倾向后现代的转弯处
我进入时空的电话亭，投入
一个记忆的硬币，拨通
驻在另一个时空据点的我
一直以历史的语气回忆
到现在——
生命和其意义本身必然性的一处
等候转弯的地方

2. 我通过生命形成的初阶段回忆
进入其意义形成的挣扎过程
如今我站在这转弯处
(以及面对未来充满不可知的惶恐)
参考回忆的每一个细微快乐点
作为塑造我更强大的脚步的
借口

3. 强而壮大的脚步
让我在转弯后未知的路途上
从容步过



文 / 林惠洲 图 / 张培业

晨

起

三

首

一、露水

等着灰暗渐次老去
朝阳爬高，露水
向竹篱炫耀铅华
一片争艳中，一片
赶集的热闹。阳光
有意无意，亮灼灼的
刺探、蠢测、沉思
蹲姿不变里
情绪跌起激连
树影越拉越短
也许露水，也许不曾
察觉我的怜惜和悲哀
毫无征兆的——异风吹起
摇过一整列竹篱
乍然水汽飘散

二、学童

走过我眼前斜坡草绿
衣衿光洁，发式齐整
风沿路放缓脚程
野花滞香在家
无蜂无蝶
拘束急走的影子
鸟啾鱼跃摊在书面
摊向灼热桌灯
背上书包似铅块
斜看点点阴影
厚重眼镜导航方向
阳光，绿草
和他的影子
做不做好朋友

三、乌鸦

老爱大地灯亮以后
敲低棕榈叶
粗劣爪子不屑黑夜掩护
眼神光明正大一副
旋落母鸭巢穴
少不了的一番调戏——

当惊慌飞窜村林
当阳光荡漾美丽清晨
当人们在田间怔忡
臀部惊觉思索转向的度数
乌鸦剪刷羽翼乌溜溜
“哈”一声
衔蛋高飞去



文 / 方路 图 / 王德志

童谣，

永远的山色

早安

早晨的屋檐滴下来鸟群心情
吱吱吱集成嗓子的阳光
窗格外最早结成春天晴朗的

问候



一群树
说好带上自己顽皮钓竿
绕在山中后
一根根摆在
童年
堤岸

树冠的梦
垂向了笑声
弯一个美丽弧度
合力丢出
耐心诱惑
再等成长
上
钩

顽皮的钓竿

一方方田
一方方瑰丽童话
一万株森林树
种植
喜悦飞翔

梯 田

想象的阿拉伯人

飞呀
飞呀

地毯的主人
穿越草原和心田

雨（一）

天空
黑成半边
很快掉落许多咳嗽
咳咳
咳咳
……

大概在伞下
想得太久

邮 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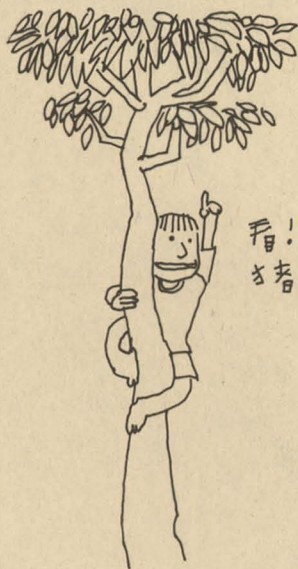
小孩的邮递
不用贴上齿状邮票
有鸟替他们剪来
夏天阳光
从冒开的山状
贴张比季节
还清凉的

消息

树冠开成淅沥的伞
小孩坐在伞下
找到他们的成长

路过蜘蛛
悬住唯一的好奇
说它们从树冠雨声
走下来时
早已是一把
老去的伞

树冠 开成了伞



看!很多
蜘蛛妈妈。

午后

风吹弯几次枝桠
树照旧
沉默

白云在天空画

界线

一点味儿
也没

年 的 篱 笆

画好篱笆的界限
一年就算过去
鞋子擦好了
时间记号

山上的远行
与小腿竞技

更换风景
挂上清亮的节庆
推出风味各异
欢颜

雨（二）

大雨已至
树林斜斜
雨
斜
斜

穿上小脚的孩子
走远了阶



忍不住!!!

走 向 秋 了

起初
树

用枯掉的叶
哀伤

后来

雨 真的用秋天
方式代替他们
眼泪

看见爷爷的烟斗

爷爷抽一根
与山偕老的烟斗
额上看见了
厚厚岁月

孙儿坐在顽皮童谣上
彩虹是板凳
指点天空和希望

嘴角上的烟斗
刚好飘过一些
白发

婚礼这岸走
过桥呐
桥头顶上木棉花
滑下了红唇
挂上了
喜

见过葬礼
也从这端过
白白头巾
拉长桥下
的伤逝

生
和死
在桥上
演活了一场
山色的游戏

生死



晚夕

晚雨后
晚云
宿星
点点红
留给夜
点最后一盏
彩霞小灯

雪从山的屋檐
飘下来

白色的梦

午夜 结成白色的梦
土地悄悄交待
几句含有鼻音
话题

小孩醒来之前
认认真真拾起他们
梦中所告密的
感冒

后记：写给山上孩子的诗

一群孩子，很象串起来跳跃的彩虹，他们是一群群亮丽的山色。

1992年6月到1993年初春，学院毕业后，我单独在台湾新竹县内陆山区的尖石乡实习和打工，有机会接触到山上居民和一群孩子。

后来，这个内陆山区逐渐成为我心中向往之地。附近的山景、部落、农场、河、原住民、杂货店、梯田、雨还有小学校……一直叫我流连忘返。也因此，以这个地区为背景，先后完成了两篇散文，即《山中初旅》和《背雨山丘》，记述我个人投入的情怀。

3年过去了，这些山中记忆仍盘据于记忆中，仍是那么清晰，象刚刚从山上回来。当然，在山中最大的收获是结交了一群小朋友，他们让我找到一些永恒的喜悦。

现在，以14首短小组诗串成了《童谣，永远的山色》诗篇，再一次重新回忆山上的一切，不过最感动和亮丽的，就是天真无邪的孩子们。

14首短诗，以一天和一个季节交叉时序：由清晨至午夜、以春天开始，冬天为终相辅而成——刚好，我在山上的时间也接近一年。

◆

旧照片

文 / 胡金伦 图 / 韩彪

时间，是一堵厚实的墙；生命，是层层叠起的砖块，混渗着眼泪似的洋灰水，把他牢牢的凝固在死亡的模型里。

☆ ☆ ☆

天还未亮，阿憨摸黑爬下床来，走到屋后，咿哑一声推开板门。朦胧未明的晨色迷糊了眼前的视线。遥遥远处的胶林若隐若现，但阿憨依稀能辨认出不时蠕动的残光，如同一只只流萤，攀附在一棵胶树上，再跳跃至另一棵胶树。

黎明即将吞没黑夜的前夕，弥漫着一股诡谲的气息。可是阿憨发自内心

喜欢这一刻。他的早起只是殷切地等待刹那间的万丈金光，泛射出耀眼的灿烂。常年岁月，他始终不间断的重复同一个习惯。

年迈的老黄狗趋近阿憨的脚旁，亲昵地摇动尾巴。他蹲下身子，轻轻抚摸老黄狗几乎无毛的身体，任由它用潮湿的舌头舔遍脸颊。他在老黄狗的耳边细声细语，交换彼此间的秘密。翻开儿时的记忆，他依然记得老黄狗是自己生活中的唯一玩伴，一起追逐惊慌四散的鸡只，一同捕寻小鸟的影迹，或是听自己伸冤诉苦……

日色逐渐明朗，微光照亮幽幽深深的大地。吱

吱喳喳的鸟鸣由弱转盛，开始充沛于天与地之间。他随意的低下头去，把视线投向足前的河。

那是一条河。浑黄污浊的河水横冲直撞的从上游流经他家门口，然后拐个弯，湍急的往下游的方向流去。河面上时常推挤着零散的垃圾，甚至是一些家畜的腐烂尸体，阵阵臭味肆无忌惮地潜移而来。河沿的人家拈紧鼻子，把垃圾包往外一丢，紧锁后门。阿憨毫不在意那股异味。他曾捡起地上的枯枝拨弄河面上载浮载沉的死鸡死鸭，招来母亲的一顿责骂。

河面上尚有一块长方

形的旧木板，衔接他家的后门与对岸的胶林。母亲常越过板桥走向绿叶满目的胶园，捡拾枯枝。阿憨目不转睛的盯视着母亲迤迤远去的身影，直至一个枯瘦的身子消失在茂密的林丛。

“阿憨，进来。”轻和的叫唤声柔柔的摇晃着他的沉思。阿憨回过神来，走进屋内，随手关住户外的世界。

☆ ☆ ☆

光线暗弱的客厅。阳光漏滤过铁丝网窗棂，破破碎碎的拔撒在洋灰地上。一股霉臭气味终年不散的在屋子里来回飘荡。三夹板墙上有几处正长方形的浅灰黄痕迹。母亲把光秃秃的旧日历取下，然后挂上几帖厚厚实实的日历，遮盖了那几处难看的痕迹。隔壁的阿龙曾告诉他，日历上的女子都是很“红”的，好象林青霞、林凤娇、沈殿霞……

墙上最左处置放了一张发黄的旧照片。一个端庄的女子舒眉展放着美丽的笑容，镶嵌在糊糊黄黄

的画面里，记载着年代的回忆。

这是母亲。

他记得幼小的时候，母亲曾经告诉自己，这是她。但阿憨总是百思不得其解。他常搬一张小木椅搁在墙边，站高，然后对着照片发呆：怎么照片上的母亲和现在的母亲不一样呢！直到有一日，他看见母亲撕下一张张的日历，幼稚的心灵方才成长在母亲容颜褪色的岁华。

☆ ☆ ☆

日薄西山，潮湿多雨的东北季候风匆匆掠过森森胶林，掀起一片灰蒙蒙的暗色。残阳把门前的老椰树拉成一个瘦长的影子，斜斜地紧贴黄泥地。无语的黄昏，老椰树俨似孤独的巨人轰然矗立在地平线上。

☆ ☆ ☆

雨季来了。雨季在东北季候风的连环夹带下，让人有措手不及的感觉。黑沉沉的天空似乎不能负荷过多水意，酝酿着暴雨

的情绪。这时候日子正值新旧日历交替更换的间隙。

阿憨以喜悦的心情迎接雨季的来临，因为隔壁的阿龙和阿春都不必上学，可以结伴到河边抓雨玩水。他从来不曾怀疑自己是否有上学的必要，反正母亲从没提过，就当没这回事算了。逢值细雨轻飞的早上，阿龙和阿春会牵着他的手，越过板桥，到对岸的胶园追逐嬉戏。阿憨越过桥时，喜欢停在桥心，止住步，探头往河面看。浑黄的河水哗拉哗拉的前挤后拥；一个摇晃晃的人影也正注视着桥上的他。阿憨看得心慌了，连忙快步跨越桥尾，走向莽莽胶林。

阿龙晓得许多有趣的玩意，比如捡拾橡胶子，然后系在丫杈中间的橡皮带，发出强劲的射击，戏弄躲在树上避雨的鸟群；或是玩兵抓贼。阿憨是儿戏中的游乐者，他开心得哈哈大笑，让时光在他脸上写下快乐的符号。不过，每次当他们正玩得兴致极高的时候，阿龙的妈妈一定扯高嗓子，半拖半拉的带走他。

“叫你不要和白痴仔玩，你不听，是不是想死？是不是想学他一样变白痴？”

“阿母，他不是白痴仔啦！”

“还驳嘴……天寿仔……”

阿憨远看一肥一瘦，一高一矮的身影慢慢消失在桥头另一端，不知不觉扬起手挥别阿龙的歉意。阿春也相继逃得无影无踪了。他心里漾溢着千百种奇怪的念头，独自走过板桥回家。然后生命的悲与喜总是无法避免的越过激涌的河水。归家的步伐在母亲焦急忧虑的眼神下显得踟蹰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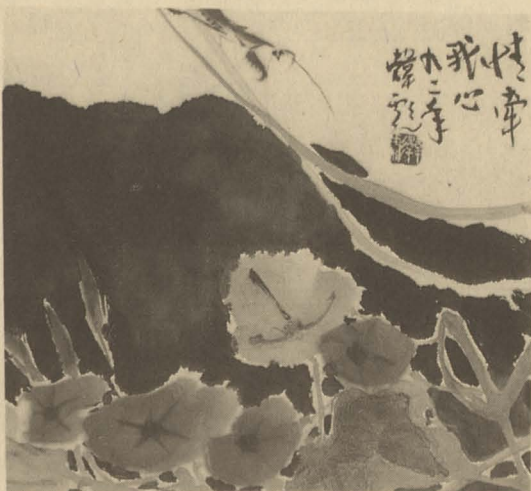
他不敢正视母亲的眼神。那种眼神只会让自己觉得满怀委屈，头垂得更低了。母亲无语的神情使阿憨难过得靠在母亲怀里，乖巧的连声说下次不敢了。

“妈，为什么隔壁的肥婶总叫我白痴仔？”

“……”

阿憨抬头端视母亲的脸色。母亲空洞的眼神象是盛载了许多话，可是她却绝口不提。那张被忧愁与悲苦狠狠压伤的脸，仿佛久被风沙磨损，长期不展颜宽容。阿憨不会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因为母亲的那一张脸是他记忆的永恒延续。

他望向生锈的铁丝网窗子，外头渐大的雨势淹



没了周遭的声音。母亲的眼泪，汨汨地洗刷着心灵的那一片瘠土。

☆ ☆ ☆

大水。

霪雨连绵不断的灌溉着马来半岛，许多河流不能容纳大量肆而其来的水势，反把浊黄不清的水吐向两岸边沿，越吐越凶，形势骇人。

阿憨家后的河也不例外。

水位汹涌的上升。

暗黄腥臭的水大量的从后门涌入，迅速淹没厨房的水泥地，然后流经大厅，向敞开的大门泄去。阿憨跟在母亲的身后，忙着把东西搬上桌面，然后母亲抱着他，坐在桌上，静静等待时间的过去。杂物随着涌动的水潮飘浮摇荡，四处流散。透湿的纸团、枯叶、塑胶袋、发胀乌黑的卫生棉、稀黄的粪便，以及一些不知名的废物，一一从容的掠过视线。阿憨紧

挨母亲的小腿，把头侧向母亲干瘪的胸部。眼前的景物是一片白茫茫。他偷偷的望了母亲一眼，发现母亲的眼睫下，悬挂着一串晶莹的泪珠。一道道泪痕蜿蜒滑下脸庞，形成不

规则的轨迹。阿憨的心湖微微震荡，一片平静的水面开始泛起圈圈涟漪，缓缓扩散向湖岸，隐隐约约的波影，他看见水里有一张模糊的脸。

☆ ☆ ☆

那是潮水般的记忆。朦胧的夜烟茫夜冷。一盏在寒风中兀自摇摆的火水灯陪伴阿憨和母亲住在幽暗深邃的小屋。一个星期总有两三天，那人的足音会逐渐在门前响起，走进他们的生活。阿憨一溜烟跑进房间，不出来，却偷偷掀开门帘，窥望那人的背影。那人背向他，坐在客厅里和母亲谈天。阿憨等得脚酸背痛，才盼望到那人口中的道别声。临走前，那人如常的从口袋里掏出几张红色的钞票交给母亲。母亲每每推辞不接，然后那人用茶杯压住钞票在小茶几上，黯然告别。阿憨从未正视过那人一眼。因此那人的背影恒常依稀缥缈兼诡异的离开阿憨的视线，走入黑暗。

☆ ☆ ☆

风弱。

水退。

阿憨兴高采烈的从屋前跑到屋后，提满一桶桶的水，帮忙母亲冲洗地面上淤积的烂泥黄土。他细心的用粗毛黑刷洗净板墙缝里的泥沙，然后再以清水洗濯污迹。事后，母亲面带微笑的带他到天井，舀起一杓子净水，替他洗净手脸上的污垢。阿憨感觉到母亲的心此刻与自己血连一体，仿如那一杓子净水盛满母亲的爱。

☆ ☆ ☆

（死烂货！为什么你当初要跟我，不去找他妈的王八！

求求你不要再说了……

你以为我不懂你跟他有一手吗？全村的人都知道。你当我是傻瓜！真是死不要脸。

我……我没有……跟他有关系……你……你不要冤枉我……

臭渣婆！你死都不说，我就去剪掉他的X，看你

还要不要他！

不……

血红的梦境。我又从恶魔中被吓得惊醒过来。唉！这么多年了，一切事情已面目全非，可是恶梦依然相同，依然是我生命的无形魔障，不会放过我。）

阿憨睡在木板相隔的另一间房，不能入眠。他隐约听见母亲辗转反侧的声音，断断续续，直到天晓。

☆ ☆ ☆

那几个凶神恶煞的女人冲进家里只不过是短短几分钟的时间，客厅房间的一切东西已被翻江倒海似的凌乱散置。阿憨看见为首的红衣女人叉腰破口大骂母亲，并且命令同来的女人尽情翻箱倒匣。

“臭X，你这贱女人，竟敢勾引我的男人！”

“我……没有……”

“还说没有，我已经找私家侦探查过阿民的行动，

想不到他瞒着我跟你这贱女人继续来往，你当我是死的！”

“阿民只是好心来看我的，并没有什么，你不要误会他。”

“好啊！现在居然教训起我来了，我真后悔当年没有叫阿民离开马来西亚，他一定是舍不得你这贱货，还拿钱养你。我今天不会放过你，撕开你的X，看你还能不能勾引阿民？”

很清脆的一个巴掌落在母亲的脸上，继而被打翻在地。整群女人哄起围攻母亲，令她没有自卫的机会。阿愁吓得狂声大哭，

冲前去，想要保护母亲。可是他却闯不过去。阿愁情急慌乱中，对准一个胖女人的屁股就张口大咬。

“哎哟！痛死我了！”胖女人突地回头，抓起阿愁的肩膀，大力的推往墙边。阿愁顿时被撞得脸肿鼻流血。被人拳打脚踢的母亲看见儿子受伤，奋不顾身推开人群，声泪俱下的抱起阿愁。

这时候，迷迷糊糊的阿愁看见那个熟悉的背影气急败坏的冲进来，拉开那个穿红衣的女人。他大声喊道：“你在这里发什么疯？”

红衣女人不干示弱的直指阿愁的母亲，说：“我来是要打死这只狐狸精，看她以后还敢不敢跟你有任何鬼勾当。”

同样很清脆的一个巴掌落在红衣女人的脸上。她起先惊愕，然后放声大哭：“你这死不要脸的臭男人，帮她打我，我不要活了……你看，一个大女人拖着白痴仔，有什么不够胆做……”红衣女人哭哭啼啼的捶打那人的胸膛，嘴里一直含糊不清着骂语。

“好啦！不要再闹了，回去才说。”

那人拖牵红衣女人离开家，临走前向母亲说了一声：“真抱歉！我改天再来看你。”

众女人跟随一哄而散，留下满室浓重的胭脂味飘荡在空气中。

戏剧性的一幕终于散场。母亲抱着阿愁，不停的哭泣流泪。阿愁紧紧缩在母亲的怀里，仿佛那是一个温暖的避风港。不知何时，屋外已站满看热闹的人群，抱臂窃语。隔壁



的肥婶、右三间的陈伯、左五间的黄大妈，还有许许多多的人，他认不出来了。

不过，阿憨认得那张脸孔。他第一次正眼目视那人的脸孔，此生此世，那人将永远深深烙印在他日后的记忆，就象那一张发黄的旧照片。

（阿憨记得曾看过那张脸孔。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在哪里？



对了！在妈妈的房间，妈妈的抽屉。

有一次他趁妈妈去胶林收胶尿，偷偷跑进房间找饼干。阿憨看见妈妈的抽屉有一个生锈的四方形铁盒饼干。他满心欢喜，打开一看，却找不着饼干，只看见里面存放了几张发黄的旧照片。阿憨失望的收起饼盒，不经意瞥见那一张放在内里最上面的照片。

照片里是一个男人。身材中等，梳着一个平头，样子非常好看。他从此不能忘记那张照片里的淡淡笑容，就好象妈妈曾经拥有同样的美丽。）

阿憨情不自禁的把视线投向墙上的照片。

☆ ☆ ☆

仍然是一个朦胧的暗夜。四周继续烟茫夜寒。

母亲不断地咳嗽喘息，精神状况

每日愈下。那人坐在客厅里沉默不语。阿憨坐在角落，静静注视眼前的人的脸孔。

良久，那人终于说话打破僵局，“我没想到香玲找私家侦探查我，还找到这里……”

“唉！你也不是故意的，我很清楚香玲的为人。你以后还是少来吧！免得她继续误会。”母亲温和的语气，好象从没发生任何事情。阿憨不由得心生纳闷。

“琴，你是在怪我吗？”

“事情都过去了，现在还提来干么？”

“琴，我……”

谈话结束了，一切声音归于宁谧。母亲的脸色依旧安静祥和，静静独坐沉思。那人登时显得手足无措，不安的来回踱步，几次悄悄地回望母亲，却是一片茫然的神情。最后，那人轻声地向母亲辞别，“琴，我走了，改次再来。你要照顾身体，注意健

康。”

阿憨看见那人熟悉的背影渐渐隐没于黑暗边沿，第一次担心他会否迷路。于是跟随后尾，站在篱笆外，左顾右盼，始终找不着那人的方向。他的心飘游着说不出的怅惘，似乎从这一刻起已经失去心灵的光明。回头看母亲，她依然安静祥和的倘伴在无声的黑白空间。

☆ ☆ ☆

母亲仿佛在一夜间变老了。

阿憨斜倚门边，实实在在地盯视母亲的背影。他发觉母亲头上的白发突然间长多了，佝偻的身躯总给人一种随时会倒下去的感觉。更可怕的是，阿憨发觉母亲的咳嗽越来越严重了。不管白天夜晚，煮饭烧柴，走路卧躺，母亲持续不停咳嗽喘息。他开始有一种死亡的感觉。母亲会离开他吗？会否象老黄狗般年老体衰，静静的脱离生命的躯壳，独自寻找冥冥中的另一个世界？阿憨开始蹲下来，紧靠母亲的背膀。母亲回头探看，

奇怪这儿子今天怎么一回事，一直不离身的缠她？

☆ ☆ ☆

或许生命本是一出没有结局的电影，天天反复播映不同的人生画面。可是生命和照片有关系吗？阿憨坐在河边，心里一直盘旋着各种奇怪的问题。他从来不曾怀疑和母亲的关系。而那人呢！他是谁？他和母亲有什么关系？他和自己又有什么关系？为什么他会不时出现在家里？那红衣女人是谁？她 and 那人有什么关系？为什么她会认识母亲？她和自己又有什么关系？为什么母亲最近总是拿出那四方形铁盒，一边看照片，一边掉眼泪？

“喂！你傻了，不会讲话？”坐在隔壁的阿龙用手肘推推阿憨，接着递过一块大板糖，“喏！这个给你，很好吃的，我阿母从城市买回来给我吃的。”

“不懂那个人是谁？”阿憨拆开糖衣，一口吮在嘴里。

“你说谁啊？”

“那个时常来我家的男人。”

“我的阿母说那男人是你妈的姘头。”

“什么叫姘头啊？”

“姘头就是和你妈一起睡觉的男人。”

“乱讲，我妈妈都没有和别人睡觉，她只跟我睡。”阿憨暗暗生气肥婶的乌鸦嘴。

“我没有骗你，阿母还说你妈是做‘鸡’的。”

“什么叫做‘鸡’呢？”

“就是那种不要脸的坏女人，时常和男人一起上床的‘鸡’。”

阿憨愤然把手中的大板糖丢进河心，指着阿龙叫喊：“我妈不是坏女人，不是做‘鸡’的，我不要和你好了。”然后丧气的跑回屋里，大力的关上门。

阿龙赶紧追上来，气急败坏的忙拍门，“喂！你发什么神经？”

母亲温和的摇手召唤他，“阿憨，怎么了，是不是又和阿龙吵架？”

阿憨嘟起了嘴，烦躁的说：“不是啦！他坏，他说你是不要脸的女人，做‘鸡’。”阿憨突然抬起头，问道：“妈，到底那人是谁？为什么他们说你做‘鸡’？”

母亲脸色一阵苍白，摇摇欲坠，转身走回房间。刹那间，阿憨再度瞧见熟悉的两行眼泪，开始流淌过母亲的脸颊。

☆ ☆ ☆

夜风凄凄，雾锁苍野。母亲一病不起，长日睡卧床上，并且不断地传来咳嗽喘息的声音，直到天亮。

“我是不能拖久了……我只不过放心不下那孩子，他什么都不懂……”

“我不要你再说这种话，你一定要坚持活下去。阿憨现在最需要的还是一个母亲。”

“唉！做人就是这么一回事，我们根本不能逃避命运的安排。这是注定的。”

“如果当年我不是执意要……”那人的声音忽然转弱，阿憨听不到接下去的几句话。

“都过去了，我不想再提以前的事情……一切都是自造孽，却报应在孩子身上。”

“琴，是我对不起你，我害了你的一生……”

阿憨躲在门隙，看见母亲从身旁拿起四方形铁盒饼干，突对他说：“你进来吧！不要鬼鬼祟祟躲在门边偷听。”

阿憨腼腆的走到母亲床前，不出声，驼腰垂首。

那人来得更频密了。几乎每个晚上，那人手提大包小包：吃的用的，样样不缺。阿憨百无聊赖地走来走去，从屋前走到屋后，再从屋后走到屋前，好几次想偷溜进母亲的房间，却被喝止了。房里陆陆续续传出一些声音，悠悠远远……



“阿憨，我没什么留给你，这些照片你收起来吧！以后看不见妈的时候，你就看照片，我在地下一定会知道的。”母亲掏出四方形铁盒里的几张旧照片，小心翼翼的交给阿憨。他翻掀一看，竟然也有几张照片和客厅墙上的旧照片相同。当然，还有一张他曾看过的照片，是那人。他心里一酸，想到母亲就快和老黄狗一起寻找另一个世界，离弃自己，忍不住的悲伤流泪。

母亲伸出温热的手，安抚他，“不要哭，以后要学会照顾自己；妈妈不在

你身边，你一定要听叔叔的话。”

阿憨回头看那人，只见他怔怔地注视着自己手中的旧照片。

“想不到你还留着这张照片……”他轻轻地，极度艰难的吐出一句话。

“是，他是我生命所有的回忆……曾经拥有……是……”母亲神色恍惚的呢喃着同一句话，思绪越飘越远。

阿憨目睹那人和母亲的表情同样奇异，眼泪汪

汪的说出一直要脱口的话，“你是谁？”

☆ ☆ ☆

东北季候风仍旧吹越南中国海，带来大量的水分，倾盆落在马来半岛的沿岸地带。许多低洼地区开始遭逢洪水侵蚀的命运。

有一个人站在河边，默默地凝听水势湍急的响声；滢洄的暗流，黑夜中低低呜咽。

【书讯】

作者：朵拉
书名：①《贝壳里有海浪的声音》（散文）
②《十九场爱情演出》（小说）
出版：台湾石头出版社
定价：原价（每本）RM20.00
特价（每本）RM12.00（包括邮费）
邮购处：LIM GUAT SEE
96, TAMAN DESA BINTANG,
32000 SITIAWAN, PERAK.

寻索

文 / 孙天心 图 / 邢少兰

我披着一袭白色纱衣，脚不着地、轻飘飘的回荡在荒野里的废墟残堞中。周遭一片寂寥沉静，人影杳然，只有呼号的狂风，斜带着松针似的雨丝飞扑而来。

我习惯性的张开双臂，想要领受那种雨点触及肌肤时，沁人心脾的凉意。但是，我却突然惊诧的发现，雨丝竟然可以穿透我的身子，而仍维持一贯的飞势，向后飘飞而去。

我旋着身环顾四面，纯白的衣带迎着寒风翻飞扬起，千缕万絮的飞舞着。今夜没有月光，四面的景物也只见黑影幢幢，但那迎风招展的椰子树影姿，

那堆积着层叠断壁残瓦的半山腰，却又显得非常的熟稔。

一时之间，我竟无法具体的说出，自己究竟身在何处。我皱着眉头，尝试在脑海中搜索一片又一片流离的记忆。只依稀记得，这里该是浩劫过后，所遗留下的一块灾场。但是，我却始终回想不出，自己究竟是怎样会置身于此的，只觉得思绪非常的紊乱混淆，有些惶惶然的不知何去何从。

我茫然的趋近废墟深处，想在塌倒的横柱栋梁之间，寻找一些可以启发记忆的线索。在一番忙碌的东捡西拣间，我的眼光

无意间触及不远处一扇横卧着的损毁门扉，心弦无端端的被扯痛了一下。

关键，难道就在于这扇门扉之上吗？我迅速走向它，顺势蹲下了身子。心中一股惻然的感觉一直在酝酿着，我缓缓的伸出手指，轻扫着门扉边沿的砂砾土块，一面呼着气，尘沙慢慢的飞扬了起来，地上的沙土分别朝两旁褪落开去，间中渐渐化为一个凹形，一把横笛在凹口间隐约可见。

我急切的将横笛取出，看到其上端红色的丝带，尚自稳妥的系绑着，而横笛背后，俨然刻印着我的英文名字缩写。一股

惊悚的感觉涌上心头，但我同时又压抑不下心中对横笛的怜惜与亲切感，忍不住将它凑近咀巴，下意识的吹起了一支熟悉的调子。

笛声幽幽的，深入云霄，响彻了整个山间林野。

骤然间，一个意念电光石火般的闪入我的脑子，我的思潮随着旋律的弧形起伏不定，渐渐组织成一个画面，由模糊而至清晰。依稀记得，我也曾在一个风和日丽的午后，吹奏起这样柔和的一支调子。

那一天，我站在半山腰的公寓窗前，居高临下的俯瞰半城市容。咀边横笛上的红色丝带，正迎着风儿缓缓飞扬，闪烁而耀眼。我在心中想着，要将自己对这好风好景的温柔感觉，一一用笛声给诠释出来。

正在遐思的当儿，我骤然听见一声巨响，整座公寓刹时不停的摇晃震动，我惊恐得叫了起来，手中横笛滑落至地上。慌乱中，只听见公寓走廊间步伐声交杂凌乱，沸腾着喧嚣的

人声，都在喊叫着：“楼塌了！楼塌了！”

我慌乱的疾奔至门边，用力旋着门钮，想把屋门给打开。但情急之下，却是无论如何也拉不开来。几乎是同时，我听得“轰隆”的一声巨响，整扇门扉突地脱离墙壁，猛的朝我压将过来。

我下意识的转身想要闪避，却奔走不及，身躯被门扉给狠狠的击中，一阵窒息似的痛楚迅速蔓延至全身，而我也就失去了知觉……

而此际，我独自站在山风呼号的半山腰，走遍了每一个角落，却怎的也寻找不到我先前栖身的公寓。我只知道，自从那天被门扉击中以后，我的记忆就似乎衰退了。有时连一件极其简单的事情也都难以记得住，如果继续苦苦思索，则往往会感到头痛欲裂。

我颓丧的放弃了回想，抬眼向前望去，只见不远处有一团火光，忽明忽灭的闪动着。

寒风夹着冷雨扑面而来，把火烧过后的灰烬，也悉数席卷过来，空气中顿时弥漫着烟火的味道。

我好奇的朝着那团火光走过去。

火光旁蹲着一位老妇，抖动的手中抓着一把冥纸，正一张又一张的往火舌里送过去。老妇老泪纵横的，咀里喃喃的反复念着：“儿啊，你好生去吧！妈为你烧完这一叠冥纸，你也就把过往的恩怨都忘了，这一切毕竟都是命啊！”

她吃力的站了起来，迈迈着步子颤巍巍的往前走，象一根风中残烛般，不知生命的火焰何时会乍然熄灭。

我心中涌起一种怜悯的感觉，扬起声音朝那老妇喊：“老婆婆，你小心走啊！三更半夜的，怎么一个人来到这儿哭泣呢？”

老妇只是一个劲儿的往前走，竟似没听到我的说话一般。我又重复了一次，见她还是没反应，一时情急，索性走了过去，

伸出手想要抓住她。但奇怪的是，当我的手指触及老妇时，感觉上我却仿佛并不曾抓住一个实体，老妇仍然若无所觉的继续往前走。

我当场呆怔住，一个可怕的意念蔓延着涌上心头。我机伶的打了一个寒颤，努力想摒弃这个念头，但是一些零碎的记忆，却又不知从哪个角落，逐个逐个的钻出了头儿。

记忆中，我在被门扉击中了以后，我已完全失去了知觉。一直到仿佛经历了一个世纪般的长久，我才又渐渐苏醒过来，而身体仍被门扉及其他倒塌下来的砖块废壁紧压着，但身上的创伤，却并不感到痛楚。



我觉得自己仿佛置身在一个燥热异常的环境里，简直要窒息了一般。一阵阵的热浪挤迫过来，我大口大口的呼着气，却始终发不出任何声音。同时，我尽力的挣扎着，想要挣脱这一切。

也不知过了多久，我只觉得身上豁然一轻，象蚕儿脱茧似的，整个人突然已飘飘的站在门扉之上。

我俯首望去，见到门扉下横卧着一个长发女尸，她身上穿的衣服竟和我一模一样，但脸上血肉模糊，根本难以辨认出她的本来面目。

我疑惑的放眼望去，只见四处皆是死尸残骸、断首缺肢，而且多已扭曲畸陋得不成形状。断瓦残壁遍布地面，空气中尸臭四溢，中人欲呕。

我从这些景象中，逐渐在脑海里凝集成一个讯息，开始意识到我原来居住的公寓，其实已经倒塌了。至于这些血肉模糊的罹难者，或许都是我平素相熟的邻里。

那么我的父母亲呢？我一念至此，心中顿感无限焦灼。但再转念一想，事出时他们并不在家，总该不至于会遭此一劫。我在忐忑不安的心情下，不停的揣测猜想着实际的情况。

然后，我忽然心念一动，凭着不知从何得来的灵感，猛的纵身一跃，竟然就轻易的从掩埋在地底的灾场中跃

至地面来了。

地面上灯火通明，照明灯把周遭照耀得如同白昼一般，几架笨重的推土机正在挖掘操作，小心翼翼的清理着坍塌的建筑物，唯恐损害了地底下的生还者。

拯救队的队员多如蝼蚁，皆身穿划一的工作服，汗流浹背的进行着拯救工作。

我有些震慑于这空前的大场面，但我却很清楚知道，这些人终究还是白忙一场。原本想走过去告诉他们，地底已经不再有生还者，实在无谓多此一举，但我因为牵挂着双亲的安危，因此并没把这念头付诸行动。

我在人潮中匆匆挤身而过，希望可以是一张张陌生的脸庞中，意外的辨认出某一张熟悉的面孔。

灾场中有许多记者，热汗淋漓的正忙着摄取照片及临场访问。被访问的，多是罹难者的家属，他们都泪流满面，抽噎着而口齿不清的泣诉心中的痛楚。

我无暇停留下来细听，只是快步的和他们擦身而过，至于他们竟也不注意到我的出现，人丛中并不曾有任何一个投往我身上的眼神。我的存在，对这样一个弥漫着死亡气息的场面，确实是不带有任何特殊意义的。

我的耳畔，尽是充塞着纷纷的议

论。

有个中年人，直着嗓子说：“这一次公寓坍塌，我相信是因为地下水源的改动，导致土壤松弛奔泻而造成的。”

旁边即刻有一个较为年轻的人抢着说话，语气中有一种疾愤的不满：“说起土崩的主因，我倒认为那是因为伐木工人目无章法的胡乱砍伐山上树木，造成半山腰的泥沙无所凭借，而大量被雨水冲泻而去。公寓基地下盘因此不够稳固，才会一并排山倒海似的倒塌下来。”

接下来，有个一脸正气凛然的人，气势汹汹的说：“你们再想深一层，理由哪里有这么单纯？还不是那些房屋发展商，建筑房子时偷工减料，完工后再暗中买通有关当局，让房屋检查工程草率通过。这样一来，建房子不按常规循序渐进，一旦旷时日久，



房子坍塌自是意料中事。”

他顿了一顿，再疾言厉色的说：“这场灾劫的罪魁祸首，应该给一一揪出来，让他们面对法律的制裁，才算为无辜的罹难者讨还一个公道。”

我继续往前走，拐了一个弯，走到灾场以外。

乍然间我眼前一亮，望见父亲白色的房车，竟然就停在不远处一架救伤车旁边。

父亲坐在驾驶座位上，车子的引擎已经发动，而母亲则坐在他身畔，不停用纸巾往脸上抹着眼泪鼻涕。

我一时间也没去细想，只一味欢欣的呼唤着父亲。但他显然对我的呼喊恍若未闻，一下子就把汽车开走了。

我疾奔过去，想拦住父亲，但车子却朝着相反的方向飞驰而去，只留下漫天飞扬的尘土……

此际，我独自伫立在萧瑟的冷风中，一段又一

段回想过去几天来所发生的事故，然后将之重组合并，终于凑合成一副完整的画面。

一切以前想不透的纠结，都在瞬间悉数解开了。我痛心的意识到，原来我实际上已然在那场公寓倒塌的浩劫中丧生了。至于现今飘荡的我，也不过是肉身归灭后，所仅存的一缕不息的魂魄罢了。

刹那之间，无数的前尘往事涌上心头。先前一切美好的憧憬，忽然都从心的秤锤中失去了份量，我顿觉惶惶然的不知所措。

我眷恋的用回忆去探寻公寓旧观，在那由红砖绿瓦层叠堆砌而成的阳台楼阁间，曾经承载了我少年岁的欢笑与记忆。曾经一度以为，在太平盛世中，就只有歌舞升平，就只有繁华喜乐，却又那里预料得到，楼阁华夏竟然也有遭到无妄之灾的一天，而在一瞬间被夷为平地呢？

但我还有凌云壮志未酬，还有万般心事未逐呀，岂能甘心就此作罢？

依稀记得我当天跃出灾场时，耳畔听得有人激愤的说，一定要把塌楼的起因调查个一清二楚，任何涉及者都不可以逃过法律的制裁。

而我却悲哀的想，就算真有一位英勇的执法者，撒出恢恢法网，将罪魁祸首给逮住，并平反此一宗冤案吧，但这一切，又予我一个枉死的伶仃孤魂有何相干呢？

只有在塌楼后，建筑商才获晓半山腰不宜建屋的知识；只有在大错铸成后，有关当局才知悉要亡羊补牢。那么，这种经验岂不等于是用罹难者的鲜血洗涤出来的吗？

我怔怔的站着，细数目前所有，也不过是一堆瓦砾、几片残梦罢了，在这僵毙了的废墟中。

“啊……”我力竭声嘶的叫喊着，把满腹的郁闷与不甘心尽数给宣泄出来，余音在浩劫过后的满园疮痍间回荡复回荡。

◎ 凌江月

二记锦鲤

(一) 水中观鲤

在寺院、公园或庭院，总是看到池塘里饲养着五彩缤纷的游鱼。这些有着美丽色彩的锦鲤，肥硕丰腴，比起本地常见的锦鲤不知要大上多少倍呢！

在日本旅行，每到一处旅游点，看那一湖一池、一溪一塘，浮沉在水里的尽是悠游自在的鱼儿，在清凉碧绿的水中展露艳丽的色彩。尤其是游客喂食的那一刻，一群群肥硕有趣的游鱼蜂涌而至、重叠而来、噼啪有声、翻劲有色，令人既兴奋又赞叹！给锦鲤喂食的活动，成了一件赏心乐事。

据说日本锦鲤，来自中国。锦鲤的祖先原是褐黑色的鲤鱼，褐中带黑的鱼儿，在东瀛住久了，逐渐褪去原有的色泽，在漫长的岁月里演变成今日的五彩斑斓。这种变化是谁也不曾料想到的。许多日本人对这种演变感到讶异，也有人加以研究，但都探不出所以然来。本地常见的锦鲤也是从日本传来，那些鱼儿颜色虽是艳丽多彩，体形却比日本的锦鲤小得多。来到高温的热带岛国之后，鱼儿体形变得纤小又修长了。

人何尝不是如此，在某一个地方呆久了，无论在饮食、衣着、言行以及

生活习惯上，或多或少都受到当地的习俗所影响；于是眼前的你可能不再是从前的你了！

(二) 风中挂鲤

好多年以前，住在山景园的时候，忽然有一天，看到一户日本人住家的门前，竖立起一支高高的竹竿。竹竿上挂了三条色彩鲜艳的布鲤鱼。家里的人深感好奇，于是纷纷谈论猜测——日本人庆祝传统节日、庆祝捕鱼丰收节等等不一而是。

住家位于山景园的高岗上，阵阵清风吹拂而来，

每当伫立门前，总爱看那风中挂鲤被风吹得悠游摆动的样子；三条布鲤迎风招展时，总是张开大口，风从鱼口中吹入，贯充全身，鱼身灌满了风，就变得肥涨立体起来，一条条胖鼓鼓的鱼儿迎风游动，风越强劲，鱼儿越饱满肥硕，好看极了！

自从搬离山景园之

后，再也无缘见到风中挂鲤！直到去年春天，到日本旅行时，从本州南下到四国，在一户人家门前又见风中挂鲤，此时此景与多年前所见并没有多大的差别，但随着时光的流逝，年岁的增长，心情已有异于当年。听当地人的说明才真正了解日本人挂布鲤的用意。但和我们当年的猜测，简直是南辕北辙。

在住屋门前挂布鲤是日本人一种特有的风俗，门前挂多少条布鲤就表示这户人家有多少个儿子，布鲤挂得越多，那户人家的男丁就越旺盛，似乎在告诉周遭的人，生男儿是多么光荣的事哦！由此可见日本人是多么重男轻女！

蕉
风
双
月
刊
订
阅
办
法

■ 蕉风双月刊每本售价 \$1.50

■ 蕉风长期订阅价格（包括邮费在内）：

本国：六期 \$9.50，十二期 \$18.00。

海外（平邮）：新加坡、汶莱——六期 \$14.90，十二期 \$28.80。

其他国家——六期 \$16.70，十二期 \$32.40。

海外（航空）：美国——六期 \$34.10，十二期 \$67.20。

菲、香港、日本、中国、台湾、印尼——六期 \$25.40，十二期 \$49.80。

英国、法国、瑞典——六期 \$31.10，十二期 \$61.20。

■ 订阅者请将订费换成支票、银行汇票或邮政汇票，连同下列表格挂号寄交：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6 - 10, JALAN T.P.K. ¼,
TAMAN PERINDUSTRIAN KINRARA, PUCHONG,
58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蕉风订阅单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订阅期数	期起至 期止，共 期。
订 费	\$
备 注	



杨柳。池塘。大番鸭。
堂前乳燕。草从小径。斜斜的雨。

正骨水、驱风油、沙隆巴斯奶奶陈年关节
老人茶、烟斗、扶杖爷爷一副残身
草帽、挂网、四色牌、米酒父亲臃肿的背影
咸鱼、菜脯、豆干刹刹刹刹母亲的厨房

日历。神桌。千字图。甘文烟。
阴暗的穿廊。潮湿的地板。叮叮当当脸盆乱响。

书包、水壶、蚊帐、校服老师的脸
弹弓、玻璃球、斗鱼山林的声音
唉!

雨季

雨

季

文 / 许裕全 图 / 王耀麟

守护的神

守护的神站立在繁华的街边
在了望
在倾听
一如他依然屹立在摩拉督山的原野中
但守护神已经没有了眼睛
胸脯也被岁月挖空
可他依然在了望
在谛听

你听见了什么呢
那不是卡布阿斯河的流水
那是风驰电掣的车流
那不是猿啼
更不是辛加望鸟的呼吸
那是呼啸而过的警笛和急救车的狂鸣
你又望见了什么呢
那不是河对岸家乡的长屋
那是灰色的钢骨高楼
那驻足在你周围的不是你的子民
他们已经不知流浪到何方
那前来观看的
只惊异于抽象的形体
更欣赏你的望穿宇宙的空虚

也许明天你会流落到遥远的国度
寂寞地伫立在艺术馆里
禁锢在某个富豪的厅堂的角落
我的守护的神
你依然在了望
在倾听
一如你依然屹立
在摩拉督山岭的原野中
那挖空的眼里依然有泪
一柱朽木
铸造了永垂不朽的站姿
望穿家山的白云
听不尽卡布阿斯河汨汨乡愁
问何时
深山
敲响子民的铜锣？

文 / 吴岸
图 / 戴淑贤

